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年度報告 2010

與中國現代  
農業共同成長



**SINOFERT**



# 目錄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2
財務摘要	5
主席致辭	6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大事記	30
董事及高管層	32
公司管治報告	40
董事會報告	5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6
綜合全面收益表	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89
綜合權益變動表	91
綜合現金流量表	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5
五年財務概要	176

##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 公司簡介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成功收購China Fertiliz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是以分銷服務為導向、產業鏈上下游一體化經營的綜合型化肥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的生產、進出口、分銷、零售，以及與化肥相關的業務和產品的技術研發與服務。

根據二零一零年的營業額，本集團是：

- 中國最大的化肥分銷商
- 中國最大的進口化肥產品供貨商
- 中國最大的化肥生產商之一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主要體現為：

- 以分銷為龍頭、產業鏈上下游一體化的經營模式
- 擁有中國規模最大的農資分銷網絡
- 生產、銷售氮肥、磷肥、鉀肥、複合肥等化肥產品最齊全的企業之一
- 與多家國際供貨商結成戰略聯盟，在中國獨家分銷其產品
- 擁有完善的面向農戶的農化服務體系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全球領先的農業投入品和農化服務提供商」，一貫追求企業持續穩定快速增長，為股東創造價值和回報，並注重履行社會責任。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中化集團是中國最早進入《財富》全球500強排行榜的企業集團之一，二零一零年第20次入圍全球企業500強並名列第203位；本公司的第二大股東為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其為全球最大鉀肥生產企業。

#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 企業信息

### 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 (主席)

#### 執行董事

馮志斌先生 (首席執行官)

楊宏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楊林先生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Wade FETZER III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先生

鄧天錫博士

謝孝衍先生

### 委員會成員

#### 審核委員會

謝孝衍先生 (主席)

高明東先生

鄧天錫博士

#### 薪酬委員會

鄧天錫博士 (主席)

高明東先生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謝孝衍先生

楊宏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高明東先生 (主席)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鄧天錫博士

謝孝衍先生

楊宏偉先生

### 首席財務官

陳豐先生

### 合資格會計師

張家敏女士

### 公司秘書

Navin AGGARWAL先生

###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 主要合作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東京三菱銀行

荷蘭合作銀行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46樓4601-4610室

## 公司簡介和企業信息

###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 百慕達 (總處)

HSBC Securities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 (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公司網址

[www.sinofert.com.hk](http://www.sinofert.com.hk)

### 股份上市

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97

### 投資者關係

#### 香港

電話：(852) 3656 1557  
傳真：(852) 2850 7229  
地址：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46樓4601-4610室

#### 北京

電話：(10) 5956 9785  
傳真：(10) 5956 9627  
地址：中國北京市  
復興門內大街28號  
凱晨世貿中心中座10層  
(郵政編碼100031)



## 財務摘要

### 財務摘要

(除銷售量、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銷售量(萬噸)	1,551	1,523
營業額	29,271,077	27,010,709
毛利(虧)	1,490,998	(562,749)
除稅前溢利(虧損)	482,862	(2,149,09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註1)	535,711	(1,443,81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0.0763	(0.2059)
淨資產收益(虧損)率	4.25%	(11.88%)
債股比(註2)	55.27%	48.82%

註1：剔除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4.37億元人民幣，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14.94億元人民幣。

註2：根據期終有息負債總額除以期終權益總額計算(其中：有息負債是指扣除銀行貼現票據墊款後的餘額)。

## 主席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向各位股東報告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情況。

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緩慢復甦，中國化肥行業遵循國家石化調整和振興規劃的指引，在國際化肥市場的拉動下，呈現了一定的復甦態勢，全行業產品產量和經濟效益均實現增長。然而，化肥行業仍然面臨複雜多變的內外部環境，低溫、洪澇和乾旱等極端天氣頻發，原材料供應短缺和價格呈持續上漲趨勢，化肥出口關稅政策日益嚴格對市場需求和企業正常生產經營造成的影響不容忽視；同時，以氮肥為代表的行業整體面臨產能結構不合理，低成本產能不足，多數企業缺乏市場競爭優勢，技術改造和安全環保等多方面經營壓力。

面對國內化肥市場供過於求和行情緩慢回升的嚴峻現實，本集團在有效控制經營風險的前提下，充分發揮上下游業務和國內外經營一體化的協同運營能力，全年實現產品銷量1,551萬噸，較上年增長1.81%，捍衛了在國內化肥流通行業領先的市場地位；實現營業額292.71億元人民幣，較上年增長8.3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5.36億元人民幣，實現扭虧為盈，市場地位得到鞏固。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從全球視野，在全面研究內外部形勢的基礎上，進一步明確發展思路，堅定推進重大戰略事項，在實現「全球領先的農業投入品和農化服務提供商」的道路上邁出了堅實的一步。資源方面，本集團不斷強化自然資源獲取能力並加快推進的力度；生產和科技方面，通過技術進步、節能降耗和科技創新，豐富發展內涵，提升行業競爭力；產品經營和分銷方面，不僅鞏固了領先供應商的地位，還進一步優化了國內分銷網絡佈局、探索創新發展，提高網絡素質、激發經營活力，突出價值創造。

本集團在堅持穩健的財務政策的同時，積極推進全面風險管理，實施制度和流程優化，保障了本集團資產安全和經營安全。

## 主席致辭

董事會以實現股東的最大利益為目標，始終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建立規範、高效、科學的公司治理機制。根據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要求，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度召開了五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對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公司發展戰略等議題進行了審議和批准。同時，董事會還通過非定期會議的方式，對關連交易等事項進行了審議。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在公司內部監控水平的提高、薪酬激勵的優化、公司治理結構的完善等方面，都履行了董事會賦予的權利和責任。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回升面臨的下行風險逐步減弱，中國經濟將繼續保持較快增長，這為化肥行業的發展提供了有利的宏觀發展環境。目前，包括中國在內的全球化肥行業正在經歷新一輪產業重組和整合，跨國經營的大型化肥企業集團的發展實力及其對資源、市場的掌控能力進一步增強。作為上下游一體化發展的綜合化肥企業，本集團將以全球化視野，強化資源掌控力，加大科技投入，夯實產業競爭力，豐富網絡經營內涵，打造營銷增值服務能力；同時，切實鞏固國內外供應商和客戶關係，創新經營模式，不斷擴大市場份額，進一步夯實本集團的市場領導地位，打造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努力全面完成二零一一年經營目標，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社會貢獻財富。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同仁向公司所有客戶，向管理層和全體員工一年來的支持和努力致以真誠的感謝！希望在未來發展中繼續得到各位股東的關心和支持！希望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牢記使命、團結一致、自強不息，為公司的持續發展做出最大的貢獻！

**劉德樹**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二零二零年，國內化肥市場受低溫雨雪、乾旱和洪澇等極端天氣災害影響深重，春季市場需求啓動明顯滯後，對全年需求水平造成較大影響。儘管後期出口形勢好轉對尿素和磷酸二銨等產品市場形成較強的拉動作用，並有助於產品價格擺脫上半年的持續低迷狀態，但是市場行情的大幅震蕩增加了企業的經營風險，對全年業績影響明顯。

二零二零年，國內化肥行業回升勢頭進一步增強，總體呈現持續穩定發展態勢。全年生產化肥6,620萬噸（折純），同比增長2.52%，其中磷肥、鉀肥產量均實現兩位數增長，增幅分別為20.15%和12.71%，磷肥行業經濟效益基本恢復到金融危機前的正常水平。然而，化肥產業也承受着原材料價格上漲和節能減排的雙重壓力，氮肥企業受影響尤為明顯，全年開工率下降到70%左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虧損企業面近40%，虧損額同比增長6%。

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堅決貫徹豐富經營內涵、夯實管理基礎和提高盈利能力的指導思想，鞏固核心供應商合作關係，加大自然資源獲取力度，努力降低企業生產成本，探索網絡發展新模式，提升網絡經營質量和盈利能力，系統性強化內部管控，實現上下游一體化協同效應。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實現營業額292.7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8.3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5.36億元人民幣，實現扭虧為盈。

### 產品經營

面對市場需求下降、價格大幅波動和經營風險增加的複雜市場環境，本集團堅決貫徹既定的經營策略，持續強化營銷服務能力建設和基層客戶開發，全年實現產品銷量1,551萬噸，比上年度增加1.81%，中國最大化肥分銷服務商的市場地位繼續得到鞏固。

##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鉀肥運營：鉀肥業務實現銷量277萬噸，較上年增長17.28%。針對鉀肥市場擺脫低迷行情，尤其是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市場逐漸回暖的情況，本集團準確把握經營時機，實現鉀肥業務扭虧為盈，保持了國內鉀肥市場領導者地位。在貨源採購方面，本集團進一步鞏固了與國際核心供應商的合作，續簽了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的進口獨家代理協議，順利完成鉀肥進口聯合談判，同時與國內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鹽湖鉀肥」）的戰略性合作關係更加穩固，為二零一一年鉀肥經營構築了良好基礎。

氮肥運營：氮肥業務實現銷量682萬噸，較上年增長10.19%。業務結構實現了優化，核心供應商採購量較二零零九年增長47%；直銷比例達到54%，有效降低物流費用和資金成本，提高了對氮肥這種微利產品的經營能力。增進了與氮肥協會的合作關係，從理事單位升級為副理事長單位，進一步提升行業影響力。

##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磷複肥運營：磷肥業務實現銷量331萬噸，較上年下降10.32%，複合肥業務實現銷量206萬噸，與上年相比基本持平。國產磷肥進一步完善了供應商體系，通過規模化和穩定採購實現了成本優勢，同時擴大針對大客戶的直銷比例。國產複合肥發揮上下游一體化經營優勢，在保證本集團上游工廠較高開工率的同時，很好滿足了分銷網絡的需求。

### 生產供應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沒有新建、擴建和並購新項目，化肥總產能為1,034萬噸。生產企業持續推進精益管理，追求技術進步，加強科技創新，實施低成本戰略，提高本集團生產供應能力。

本集團附屬企業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全年實現磷肥產量100萬噸、複合肥產量45.5萬噸，達到歷史最好水平；該公司精細磷化工業務在自主創新

能力方面實現新突破，專利總數達到19項。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的複合肥裝置順利完成技改，全年尿素產量突破30萬噸，實現歷史新高。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完成非主業資產處置，多肽尿素、型煤二期、煙氣脫硫等項目順利投產，全年尿素產量超過90萬噸。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注重精益管理和技術創新，降低產品綜合能耗項目被評為全國化工系統優秀QC成果。煙台中化作物營養有限公司初步完成從傳統BB肥企業向特色專用型、多肽緩控型、微量元素型新產品企業的轉型發展。

### 網絡分銷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加大了對現有分銷網絡的調整優化，通過設立分銷中心分級標準與確定調整優化思路，調整了一批分銷中心的建設佈局並提升了經營質量。同時為進一步擴大網絡覆蓋率，

##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全年共計新建分銷中心70家，主要集中在西南、廣西等空白區域，使網點覆蓋更加完善，網點佈局更加合理。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網點總數達到2,106家，全年網絡共計實現化肥銷量1,027萬噸。同時本集團繼續推進網絡內涵式發展，大力開發基層客戶。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銷網絡共實現交易客戶4.37萬名，其中鄉鎮客戶3.74萬名。

此外，本集團結合國家鼓勵農地流轉，開展農業規模經營的有關政策，順應國內農業發展的總體趨勢，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和十一月在山東平度、浙江金華成立了兩家「肥美特」農資連鎖超市，為廣大農民以及近年來日漸興起的種植大戶、團購農戶、農業組織等提供化肥、農藥、種子、農機具、農業書籍等「一站式」購齊服務，同時通過專家坐診、種植示範、農技課堂等多種農化服務形式，提高廣大農戶的種植水平，進而提升「肥美特」及本集團的品牌效應。

##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 內部控制與管理

本集團持續關注股東資產安全，堅持實施穩健的財務政策，合理調整融資結構，在確保集團發展資金需求的前題下努力降低融資成本，同時注重通過創新合作模式，支持業務發展。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建設以美國COSO委員會《內部控制框架》、香港會計師公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基本架構》為標準，同時結合國家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在年度內開展全面風險評估，為保障本集團的股東利益、資產安全和戰略推進提供了有效的支持，同時滿足海內外監管機構的合規性要求。

### 社會責任

本集團始終堅持「和諧中國 安全農業 中化化肥全心全意為中國農民服務」的宗旨，以終端用戶為目標，提供多種形式的科技服務。二零一零年累計開展農化講座、集市宣傳、測土配方施肥等活動3,500場，直接受益農民4,000萬人；與農業部合作，加強對科學施肥示範村的服務，全年累計印發

《技術指導員手冊》1.2萬冊，《農業科技入戶示範優惠卡》91萬張；與袁隆平院士領導的國家雜交水稻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合作，開發超級雜交水稻專用肥，助力畝產900公斤世界級目標的攻關，同時支持「種三產四」豐產工程，促進糧食增產，保障國家糧食安全；在全國範圍內組織開展「黃金品質科技惠農－2010中化農用鉀惠農萬里行」活動；繼續利用與中央人民廣播電台合辦的《中化農業廣場》節目和與中央電視台農業頻道合辦的《中化化肥三農快報》欄目，向廣大農民提供科學施肥知識、科技致富信息，並免費向農民發放科技海報、宣傳單頁等科技資料267萬張。

### 未來展望

二零一一年，世界經濟有望繼續恢復增長，但不穩定、不確定因素增多，復甦進程將充滿曲折。我國經濟將繼續呈現總體向好趨勢，預計全年增長8%左右，國家經濟宏觀調控將以「保發展、調結構、管通脹」為重點，特別是將管理通脹預期和穩定價格水平置於更加突出的位置，信貸規模收緊和信貸成本上升將是各行業難以迴避的問題。

##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中國農業糧食生產實現了連續七年增長，初步具備了供需基本平衡、豐年有餘的能力，但自然災害頻發導致世界糧食供應緊張，糧食危機的威脅再度上升，我國確保糧食穩產的任務也絲毫不容放鬆。

二零一一年，中央政府繼續加大強農惠農政策力度，國務院於二月出台了十項扶持糧食生產的政策措施，包括擴大補貼範圍，提前安排補貼資金發放，提高糧食收購價等。中央連年增加農業投入，改善基礎設施，促進了我國農業的穩定發展和農民持續增收。有利的農業發展環境為化肥行業的回升和持續較快發展提供了堅實的基礎，隨着各地陸續落實糧食增產規劃，國內化肥市場進一步獲得穩定長期增長的動力。

近年來，國內化肥產業新建產能增長較快，國內市場供應嚴重過剩的問題益發明顯，化肥生產和流通行業的重組和整合趨勢不斷加強。作為中國化肥行業的領先企業，本集團將加大資源開發力度，通過技術進步和科技創新，提升生產企業的核心競爭力，同時持續探索網絡發展和經營的新模式，顯著提升網絡的增值服務能力，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價值，為國家糧食安全和農業發展做出更大的貢獻。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銷量為1,551萬噸，營業額292.71億元人民幣，分別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加1.81%和8.37%。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實現毛利14.9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毛虧增長20.54億元人民幣。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5.36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增長19.80億元人民幣。如剔除「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4.37億元人民幣，同比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增長19.31億元人民幣。

### 一、經營規模

#### (一) 銷售數量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銷量為1,551萬噸，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1.81%。其中受鉀肥市場回升的影響，進口化肥銷量為323萬噸，同比增長15.09%；國產化肥銷量1,173萬噸，與上年相比略有增長。

從產品結構上看，鉀肥在經歷二零零九年急劇萎縮後，市場需求有所恢復，本集團通過創新鉀肥經營模式擴大銷售，使鉀肥經營尤其是進口鉀肥始終保持較強的競爭力，鉀肥銷量同比上升17.28%；氮肥依托上游控股工廠貨源供應和核心供應商體系建設，下游利用分銷網絡擴大銷售，通過發揮上下游一體化的經營優勢，銷量同比上升10.19%；複合肥市場保持穩定，銷量與上年相比基本持平；磷肥銷量同比下降10.32%，國產高濃度磷肥經營量保持穩定，但受國際磷肥價格保持高位運行影響，進口磷肥經營量降低。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營業額為292.7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加22.60億元人民幣，增幅為8.37%，高於銷量1.81%的上漲幅度，主要是受二零一零年化肥市場售價上漲的影響，本集團銷售平均價格同比增長6.45%。

表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鉀肥	<b>7,321,999</b>	<b>25.01%</b>	6,750,208	24.99%
氮肥	<b>9,875,618</b>	<b>33.74%</b>	8,254,933	30.56%
複合肥	<b>4,547,083</b>	<b>15.53%</b>	4,716,023	17.46%
磷肥	<b>6,380,334</b>	<b>21.80%</b>	6,511,440	24.11%
其他	<b>1,146,043</b>	<b>3.92%</b>	778,105	2.88%
合計	<b>29,271,077</b>	<b>100.00%</b>	27,010,709	100.00%

### (三) 分部收入和分部業績

本集團按業務劃分為採購及分銷和生產兩個經營分部。採購及分銷指採購及分銷化肥及農業相關產品；生產指生產及銷售化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按上述分部進行營業額及溢利（虧損）分析：

表二：

### 二零一零年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	25,324,421	3,946,656	-	29,271,077
分部間銷售	358,022	2,970,394	(3,328,416)	-
<b>總計</b>	<b>25,682,443</b>	<b>6,917,050</b>	<b>(3,328,416)</b>	<b>29,271,077</b>
<b>分部溢利</b>	<b>451,862</b>	<b>73,198</b>		<b>525,060</b>

### 二零零九年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	24,118,030	2,892,679	-	27,010,709
分部間銷售	254,580	3,144,899	(3,399,479)	-
<b>總計</b>	<b>24,372,610</b>	<b>6,037,578</b>	<b>(3,399,479)</b>	<b>27,010,709</b>
<b>分部（虧損）溢利</b>	<b>(2,542,804)</b>	<b>167,234</b>		<b>(2,375,570)</b>

分部溢利（虧損）為未扣除不可分費用／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和融資成本等之前的各報告分部的溢利（虧損）。本集團將該類計量報告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和評估分部業績。

二零一零年，國內化肥行業回升勢頭進一步增強，總體呈現持續穩定發展態勢，致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業績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有較大幅度的提高，其中採購及分銷分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溢利為4.52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29.95億元人民幣，主要是歸因於化肥市場回暖，各產品價格均較二零零九年有所上漲，其中磷肥價格已經恢復到經濟危機前的水平；生產分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溢利為0.73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減少0.94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下半年氮肥企業原料煤採購成本居高不下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盈利狀況

#### (一)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實現毛利14.9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增長20.54億元人民幣。

本集團針對不同產品採取不同策略，二零一零年鉀肥市場價格止跌並穩定回升，使得鉀肥整體毛利扭虧為盈；氮肥二零一零年市場價格波動較大，本集團採取「勤進快銷」政策，有效規避價格波動風險，但利潤空間被進一步壓縮，導致毛利有所下降；本集團抓住二零一零年市場逐步恢復的時機，繼續鞏固國內外供應體系，充分發揮集團優質、充足、具有成本競爭力的貨源優勢，並通過完善的分銷網絡體系，保證磷複肥盈利水平持續穩定提升。

綜合來看，本集團除氮肥外，其他品種盈利能力保持穩定提升。

#### (二)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為0.58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虧損0.58億元人民幣，增加1.16億元人民幣，其中分佔雲南三環中化化肥有限公司、貴陽中化開磷化肥有限公司、雲南三環嘉吉化肥有限公司、甘肅瓮福化工有限公司等生產企業盈利0.80億元人民幣，分佔天脊中化高平化工有限公司（「天脊合營公司」）虧損0.22億元人民幣。主要原因是二零一零年受化肥市場回暖的影響，磷肥售價上漲，使得本集團下屬磷肥企業均實現盈利，而氮肥企業受市場總體供大於求的影響，同時原料煤價格持續走高的影響，導致氮肥企業出現虧損。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為1.85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減少0.66億元人民幣，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鉀肥市場行情雖止跌回升，但與以往年度比較仍處於偏低水平，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盈利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有所下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三) 所得稅(開支) 貨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0.005億元人民幣，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貨項為6.83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化肥市場回暖，本集團整體實現盈利，因此產生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註冊地分別在中國內地、澳門和香港，各地所得稅率不同，其中中國內地為25%，中國澳門的利潤獲豁免繳納所得稅，中國香港為16.5%。本集團嚴格遵守各地的稅收法律，在三地分別進行納稅。

### (四)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5.36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增加19.80億元人民幣；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化肥市場逐漸擺脫金融危機的影響，本集團積極採取各項經營舉措，嚴控存貨風險，加快存貨周轉，同時通過海內外資金一體化運作，降低融資成本，整體實現盈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營業額計算之淨利潤率為1.83%，剔除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後為1.49%。

## 三、費用情況

**銷售及分銷成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7.63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8.33億元人民幣相比，減少0.69億元人民幣，降幅為8.32%。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為防範庫存風險，加快庫存周轉，導致倉儲費、堆存費等物流費用減少。

**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5.00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4.92億元人民幣相比，基本持平。

**融資成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3.15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4.51億元人民幣相比，減少1.37億元人民幣，降幅為30.27%。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本集團為防範庫存風險，加快庫存周轉減少資金佔用；另一方面本集團發揮海內外資金一體化管理的優勢，提高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資金成本。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四、其他收入和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和收益為3.72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7.72億元人民幣，減少3.99億元人民幣，降幅為51.77%。主要原因是由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出售華魯恒升和魯西化工的全部股票，取得收益4.29億元人民幣。

### 五、其他支出和損失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其他支出和損失為1.43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8.25億元人民幣，減少6.82億元人民幣，降幅為82.69%。主要原因是二零一零年化肥市場逐漸回暖，化肥價格逐步回升，本集團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較二零零九年同期減少6.90億元人民幣。

### 六、存貨周轉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庫存餘額為51.38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8.29億元人民幣，減少6.91億元人民幣，降幅為11.85%。主要由於本集團為防範價格波動風險，加快庫存周轉所致。存貨周轉天數<sup>(註)</sup>由二零零九年114天減少為二零一零年的71天。

註：周轉天數依據存貨的期終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0日計算。

### 七、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周轉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為30.60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7.76億元人民幣增長2.84億元人民幣，主要是應收票據增加所致。

由於營業額同比上漲8.37%，小於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的增幅，因而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周轉天數<sup>(註)</sup>由二零零九年的19天，上升至二零一零年的27天。

註：周轉天數依據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期終結餘平均數除以營業額，再乘以360日計算（其中：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是指扣除已貼現予銀行之票據後的金額）。

### 八、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餘額為5.8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9億元人民幣下降19.14%，主要原因是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處置天脊合營公司的部份投資，處置後本集團不再對天脊合營公司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因此將其從共同控制實體權益重分類至可供出售投資中。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九、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餘額為71.92億元人民幣，主要是：

1. 鹽湖鉀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餘額為70.32億元人民幣，其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產生的投資收益1.86億元人民幣，及當期收到鹽湖鉀肥分配的二零零九年股利0.57億元人民幣；
2. 貴州鑫新工農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餘額為1.43億元人民幣，其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產生的投資損失0.01億元人民幣；
3. 雅冉中化環保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餘額為0.03億元人民幣，其中本年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中化化肥」）新增對其投資款0.02億元人民幣，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產生的投資虧損0.01億元人民幣；
4. 青島港華物流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餘額為0.02億元人民幣；天津北海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餘額為0.12億元人民幣。

### 十、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餘額為2.6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7億元人民幣，增長0.90億元人民幣，增幅為50.69%。主要原因是：

1. 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本期處置部份天脊合營公司的股權，不再對其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因此將剩餘股權以公允價值0.85億元人民幣重分類至可供出售投資；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所持有的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青海鹽湖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按公允價值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股數進行評估，上述所持股份公允價值增加0.05億元人民幣。

### 十一、長短期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短期貸款餘額為65.6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69億元人民幣，減少10.02億元人民幣，降幅為13.24%，主要是隨着化肥市場回暖，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加大銷售力度，產生較大經營現金流，相應的減少了借款規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十二、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餘額為25.76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1.94億元人民幣，增長3.81億元人民幣，主要是本期進口鉀肥增加導致應付賬款相應增加；應付票據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6.71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化肥行情較二零零九年有所回暖，營運資金充裕，致使本集團減少使用票據所致。

### 十三、可轉換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發行了面值為10,000港元的零息可轉換票據130,000份。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可轉換票據的總面值約為6.22億港元，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沒有發生變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該未轉換票據之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進行獨立評估。於年內，可轉換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相關可轉換票據分攤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0.98億元人民幣及0.42億元人民幣，已於年內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 十四、其他財務指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0.0763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虧損0.2059元人民幣增長0.2822元人民幣。二零一零年淨資產收益率為4.25%，二零零九年淨資產虧損率11.88%，同比增加16.1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二零一零年化肥市場回暖，公司扭虧為盈。

表三：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b>盈利能力</b>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sup>(註1)</sup>	<b>0.0763</b>	(0.2059)
淨資產收益(虧損)率 <sup>(註2)</sup>	<b>4.25%</b>	(11.88%)

註1：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期終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21，債股比為55.27%，財務結構處於穩健的區間內。

表四：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b>償債能力</b>		
流動比率 <sup>(註1)</sup>	<b>1.21</b>	1.28
債股比 <sup>(註2)</sup>	<b>55.27%</b>	48.82%

註1：根據期終流動資產除以期終流動負債計算。

註2：根據期終有息負債總額除以期終權益總額計算（其中：有息負債是指扣除銀行貼現票據墊款後的餘額）。

## 十五、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業務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和發行新股、發行債券等所得資金。所有資金主要用於貿易與分銷、生產經營，或償還到期債務及有關資本性支出。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23億元人民幣，主要是以人民幣和美元方式持有。

本集團的長短期借款情況如下：

表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b>119,794</b>	2,172,643
無抵押	<b>3,967,479</b>	2,919,422
債券		
本金	<b>2,500,000</b>	2,500,000
減：攤餘的交易成本	<b>(20,915)</b>	(23,265)
<b>合計</b>	<b>6,566,358</b>	7,568,80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借款的賬面價值		
一年以內	<b>2,993,369</b>	3,767,871
多於二年，但在五年內	<b>1,083,904</b>	1,204,194
多於五年	<b>2,489,085</b>	2,596,735
合計	<b>6,566,358</b>	7,568,800

表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的借款	<b>2,831,783</b>	5,166,013
浮動利率的借款	<b>3,734,575</b>	2,402,787
合計	<b>6,566,358</b>	7,568,8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為1.72億元人民幣、0.27億元人民幣和0.65億元人民幣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待攤租賃費以及應收票據各自抵押予銀行以擔保集團信用額度。

本集團擬以內部資源償付以上的貸款責任。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得銀行信用額度397.50億元人民幣，包括17.05億美元、284.58億元人民幣。已使用4.74億美元、25.89億元人民幣，尚未使用的銀行信用額度為12.31億美元、258.69億元人民幣。

## 十六、經營和財務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經營風險是：全球經濟復甦仍面臨諸多風險；國內化肥產能過剩，化肥市場價格波動較大；隨著化肥行業市場化改革的深入，行業結構調整和流通領域的競爭壓力加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貨幣風險是指能夠影響集團的財務結果及現金流的匯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指本集團面對與固定利率貸款相關的引發公允值變動的利率風險；其他價格風險指本集團面臨權益價格風險，主要是由所持有權益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產生。

本集團的資產、借貸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值。由於本集團外幣貨幣資產和負債的金額並不重大，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表現沒有重大影響。管理層會持續監督監控管理上述風險，以減低對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信貸風險

本集團最大的信貸風險在於對應方未能履行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確認並記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類金融資產賬面價值之責任。本集團對於信貸額度、信貸批准及其他方面有足夠的監控程序，以確保到期的信貸得到跟進，因此信貸風險大大減少。

###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上，管理層監控並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適當時對本集團的經營行為進行融資，並控制現金流的波動風險。管理層監控銀行貸款的使用。

## 十七、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或有負債。

## 十八、資本承諾

表八：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性支出		
已訂約但未撥備	26,117	69,983
已授權但未訂約	1,848,543	149,981
合計	1,874,660	219,96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擬用內部資源支付以上資本開支。除以上資本承諾外，本集團暫無其他具體的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十九、重大投資或處置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投資支出或處置。

### 二十、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1,052名全職員工（包含於控股企業聘用之僱員），其薪酬是參考市場水準而釐定的。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份包括基薪，及如適用，其他津貼、年度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本集團薪酬政策的詳情已載於本年報的「公司管治報告」第49頁內。







## 大事記

### 二零一零年一月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煙氣脫硫項目、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粉煤灰製磚項目、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工業磷鉍和磷酸二氫鉀項目以及廢水治理項目共4個項目，獲得

國家節能減排專項資金支持。

.....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硫磺製酸餘熱回收利用項目(CDM)第一套裝置投產，第二套裝置於四月底投產。

### 二零一零年五月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第二條年產20萬噸型煤技改項目順利投產。

.....  
本集團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署「農行—中化化肥惠農聯名卡和農戶貸款業務合作協議書」，攜手為廣大農民提供優質金融服務。



### 二零一零年三月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中化集團公司與寧夏回族自治區人民政府簽訂建設國內最大氮肥生產基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作為項目的實施主體，在落實資源配置的前提下，推動各項工作。

肥料在超級稻增產中發揮重要作用，為「雜交水稻900公斤」和豐產工程提供強力支持。

.....  
本公司發佈二零零九年度業績報告。

.....  
「黃金品質，科技惠農—2010中化農用鉀惠農服務萬里行」在全國啟動。本次活動在300多個農業縣區舉辦近1000場大型集市科普宣傳活動，受到農民熱烈歡迎。

### 二零一零年六月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熱電廠煙氣脫硫項目建成並順利開車；多肽尿素生產線順利投產。

.....  
本公司召開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  
本集團與國家化肥質量監督檢驗中心(上海)等單位聯合起草的新《複混肥料(複合肥料)》國家標準正式實施。

.....  
本集團建設的第一家大型倉儲式現代化農資超市—「肥美特」農資超市在山東平度隆重開業。

.....  
本集團發佈《2009年中化化肥社會責任報告》。



## 大事記

### 二零一零年七月

馮志斌先生接替杜克平先生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 二零一零年八月

本公司發佈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

### 二零一零年九月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馮志斌先生率團參加美國肥料協會(TFI)主辦的世界化肥會議，會見了四十餘

家國際化肥廠商、貿易商和行業商情機構的代表，並應邀訪問Agrium公司化肥分銷網點和農化服務實驗室。

本公司參與國家有關水稻增施肥促早熟防病蟲專項採購物資招投標，為抗災保糧提供化肥供應。

本公司附屬企業煙台中化作物營養有限公司開發出微量元素肥料和多種特色肥料。

### 二零一零年十月

本集團參加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一年度國家化肥淡季商業儲備及磷肥專項儲備公開招標。自二零零四年起，本集團連續六年順利完成淡儲任務，為穩定化肥市場供應、保證農業增產增收做出了貢獻。

本集團與加拿大Canpotex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在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向本集團供應鉀肥。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本集團加入國際鋅協會，致力於開發和生產含鋅肥料，解決中國農業和人類健康中的缺鋅問題。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本集團與約旦APC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在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向本集團供應鉀肥。

本集團與山東肥城礦業集團簽署有關合作開發內蒙古自治區呼山煤田的框架協議。



## 董事及高管層

### 公司董事

#### 劉德樹先生 – 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盟本公司，現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劉先生在一九七九年四月畢業於清華大學，並於一九九八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劉先生一九九八年三月出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化集團」）行政總裁。此前曾在中國機械進出口總公司先後擔任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等職務。劉先生在中化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也擔任其他高級職位，其中，他是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大連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化歐洲集團董事長、中化美洲集團董事長，以及中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國國際貿易中心有限公司、中國商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均未公開上市。此外，劉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出任遠東宏信有限公司（中化集團為該公司的主要股東）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目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60）。

劉先生積逾二十六年在大型企業負責企業管理的廣泛經驗，具有豐富的業務管理經驗和很強的企業領導能力，對企業的戰略發展、運營和內部控制等有深刻理解和實務經驗。鑒於帶領中化集團取得了令人矚目的經營業績，二零零四年劉先生被中國管理宣傳主流媒體聯盟與鳳凰衛視等評選為二零零四年度「十位最具價值經理人」之一。二零零八年當選為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30名經濟人物」。劉先生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國際管理學會（IAM）理事、中國國際商會副會長及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合作企業協會副會長。

#### 馮志斌先生 –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馮志斌先生，現年四十七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盟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馮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哲學系，擁有碩士研究生學歷，後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馮先生有約二十年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在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之前，馮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委任為中化集團之總裁助理，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擢升為中化集團之副總裁。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馮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馮先生曾先後出任中化藍天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及中化集團之聯屬公司浙江英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411）之董事兼董事長的職務。於過去十年內，馮先生曾在中化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擔任多個職務，主管中化集團之投資業務、氟化工業務、租賃、信託、基金管理公司等非銀行金融業務的管理工作。目前，馮先生亦於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及／或聯屬公司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職務。

## 董事及高管層

於二零零零年以前，馮先生曾出任中國機械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之企業管理部副總經理、人力資源部及企業發展部總經理。其後他又曾出任中國通用集團公司實業公司副總經理，亦曾在中共中央組織部政策研究室工作。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馮先生曾先後任山東省蓬萊登州鎮黨委副書記及煙台市經濟開發區經濟發展局副局長。馮先生曾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一九九零年二月出任中國人民大學助教及講師。

### 楊宏偉先生 – 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楊宏偉先生，現年四十八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投資者關係、戰略發展、法律、信息技術及物流方面工作。他現時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楊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山東師範大學，取得本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外貿英語碩士學位。一九八九年加盟中化集團，曾擔任中化美國公司總經理、中化倫敦石油公司總經理、美農化公司董事、總經理、副董事長等職務。於二零零二年，楊先生被委任為化肥集團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晉升至現職位。楊先生在中化集團擁有超過二十年工作經驗，他在國際貿易及化肥業務具有多年的資深經驗，對國際市場有較深的瞭解。

### 楊林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楊林先生，現年四十七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加盟本公司為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畢業於天津商業大學獲商業企業管理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三年間赴德國思圖加特大學進修企業管理課程，目前在廈門大學修讀EMBA課程。楊先生於資金管理方面擁有十餘年經驗。楊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曾在德國西門子公司出任經理助理及於德國烏伊拉公司出任產品經理。他於一九九四年加入中化集團，歷任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財務部副總經理、投資發展部副總經理、資金管理部總經理、中化集團副總會計師、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等職務。楊先生現任中化集團總會計師及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他亦於中化集團多個附屬公司及／或聯屬公司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職務。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間，楊先生曾出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668）之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楊先生出任遠東宏信有限公司（中化集團為該公司的主要股東）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目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60）。此外，楊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起出任中化集團之附屬公司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500）之董事。

## 董事及高管層

###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 非執行董事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現年六十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本公司為非執行董事，他現時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Dowdle博士現在任職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 (「PotashCorp」) 所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PCS Sales (USA) Inc.之總裁。他是出口協會成員Canpotex Limited的董事會成員，該公司由三家位於加拿大Saskatchewan鉀肥製造商組成（其中包括PotashCorp），他亦是磷肥出口協會Phosphate Chemicals Export Association, Inc.的董事會成員，該協會成員包括兩家磷肥公司，而PotashCorp為成員之一，成員可通過協會推廣及銷售磷肥。Dowdle博士於Brown University獲得文學士學位，並於夏威夷大學獲農學及土壤學博士學位。Dowdle博士修讀博士學位時居於中國，並在中國武漢華中農業大學進行實地研究。Dowdle博士在化肥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並由於在中國及亞洲居住及工作超過十五年，經驗尤其豐富。

### Wade FETZER III先生 – 非執行董事

**Wade FETZER III先生**，現年七十三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為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五九年畢業於威斯康辛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六一年在西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Fetzer III先生在金融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投資銀行及管理諮詢行業累積十年經驗後，Fetzer III先生於一九七一年加入高盛集團有限公司（「高盛」），並於一九八六年成為高盛的一般合夥人，主管其美國中西部十六個州的投資銀行業務，他於一九九四年成為高盛的有限責任合夥人，而目前則為退休合夥人。Fetzer III先生曾擔任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的董事達七年，直至二零零九年退休為止。Fetzer III先生現為威斯康辛大學基金及Kellogg Alumni Advisory Board的董事，以及Rush Medical Center的信託人。

### 高明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高明東先生**，現年五十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時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高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八月以校外生的身份取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現為香港律師會會員。高先生為高明東律師行之主管律師及在香港擁有逾十九年執業律師經驗。他曾獲委任為勞資審裁處的暫委審裁官，現為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委員小組、律師紀律審裁組、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小組A及香港律師會之僱傭法律委員會之成員。高先生現獲委任為建築物條例項下的上訴審裁團之上訴審裁小組主席。現時他亦為潮州會館中學校董。

## 董事及高管層

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高先生現時也是開源控股有限公司、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國中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各公司股份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高先生曾出任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 鄧天錫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鄧天錫博士，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鄧博士於一九八零年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零年取得澳洲悉尼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四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鄧博士為執業會計師，以及鄧天錫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他於企業融資、業務諮詢、金融管理及核數範疇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鄧博士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鄧博士現時也是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謝孝衍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謝孝衍先生，現年六十三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謝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他是英格蘭及韋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謝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前會長及現任審計委員會主席。謝先生於一九七六年加入畢馬威，一九八四年成為合夥人，二零零三年三月退休。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謝先生出任畢馬威中國之非執行主席，並為畢馬威中國事務委員會委員。謝先生亦為武漢市人民政府國際諮詢顧問團成員。

## 董事及高管層

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謝先生現時也是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林麥集團有限公司及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各公司股份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於二零零四至二零一零年，他曾出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高管層

#### 王川先生 – 副總經理

王川先生，現年五十七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八五年取得中央廣播電視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大專學歷。一九七七年二月起加入涪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涪陵化工」，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被中化集團收購後更名為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先後任涪陵聯合磷肥廠硫酸車間副主任、宣教科科長、副廠長，以及涪陵地區化學工業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一九九三年起擔任涪陵化工總經理。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被國務院授予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的專家。他亦於二零零五年被評為「全國勞動模範」，二零零六年被評為「重慶市優秀共產黨員」，及二零零七年被評為「中化集團勞動模範」。二零零八年被授予中化集團第一批高級專家，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晉升至現職位。

#### 陳豐先生 – 首席財務官

陳豐先生，現年三十九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廈門大學計數及應用軟件專業，持有理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取得廈門大學管理會計（經濟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五年陳先生加盟中化集團，二零零五年擔任中化集團分析評價部總經理。二零零九年三月加盟本公司並晉升至現職位。

#### 王鐵林先生 – 副總經理兼任人力資源總監

王鐵林先生，現年四十三歲，本公司副總經理兼人力資源總監。一九九零年畢業於清華大學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持有機械設計與製造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得機械學碩士學位。一九九四年加盟中國工業機械進出口公司，二零零三年加盟諾安基金公司，而該公司為中化集團的參股公司。二零零六年五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九年八月兼任人力資源總監。

## 董事及高管層

### 馮明偉先生 – 副總經理

馮明偉先生，現年四十八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自動化專業，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研究生同等學力。一九八四年加盟中化集團，曾任職於財會處、駐巴基斯坦代表處，及其後晉升為中化美國聚合物公司業務部銷售經理及中化塑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加盟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曾任職進口事業部副總經理、化肥一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二零零七年五月晉升至目前職位。

### 段長勝先生 – 副總經理

段長勝先生，現年三十九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南開大學化學系，持有工學學士學位，並於同年加盟中化集團。一九九八年七月加盟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曾擔任公司業務部門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等職務，二零一零年一月晉升至現職位，主管國際貿易與合作部，兼任氮肥事業部總經理。

### 李仰景先生 – 副總經理

李仰景先生，現年三十八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九五年於瀋陽化工學院化學工程專業本科畢業。一九九五年加盟中化集團，曾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資產管理部投資管理一部總經理、海南太平洋石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中化集團公司西南辦事處主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投資部總經理、工程管理部總經理等職務；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盟本公司並晉升至現職位。

### 呂文先生 – 副總經理

呂文先生，現年三十六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一九九八年畢業於青島海洋大學國際貿易專業，並加盟煙台農業生產資料科技服務中心，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盟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曾擔任分公司經理及業務部門經理等職務。二零零九年九月被任命為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晉升至現職位。





## 公司管治報告

為確保作為上市公司對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責任，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設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設立提名委員會，並按相關的守則條文制定了各自書面的職責範圍。

於二零一零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及其不時的修訂，惟對守則條文第A.1.8及E.1.2條有下述的偏離。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訂明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董事會應就該事項舉行董事會會議。此外，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於年內，本公司董事會採用書面決議案的方式代替召開實質董事會會議，以審批若干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提名出任的若干董事均被視為於有關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鑒於本公司董事於不同的國家居住及工作，各地並且相距甚遠，因此，採用書面決議案的方式代替召開實質董事會會議有助董事會作出相對較快的決定以回應化肥市場急速的變化。於正式落實簽署有關書面決議案前，各董事已透過電郵形式討論有關交易詳情，並於適當時對有關交易作出修訂。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亦偏離守則條文第E.1.2條。《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應出席上市發行人之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劉德樹先生因需要處理其他重要公務而未能主持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能順利舉行，受董事會主席委託並經出席大會的董事推舉，本公司當時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杜克平先生代表董事會主席主持該會議。為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守則條文第E.1.2條之其他規定，各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均有出席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會上之相關提問。

## 公司管治報告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本年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所有規定。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採納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 董事會和各委員會工作情況簡述

#### 董事會

董事會統管、監察及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業務、戰略規劃及財務業績，董事會認為，為股東增值乃董事之責任。

####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四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2至37頁。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杜克平先生已辭任，並由董事會委任馮志斌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陳國鋼先生已辭任，並由董事會委任楊林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

#### 執行董事：

所有的執行董事均於其職責範疇中具有相關專業及經驗，於企業管理及營運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並熟悉本集團的營運和架構。在董事會主席的領導下，執行董事能夠有效維持本集團的業務運作。

####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四名非執行董事均具有本集團相關業務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能有效地為董事會提供適當的專業意見及分析。

## 公司管治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有經驗的專業人士，分別在會計及法律方面擁有不同的專業知識。彼等的技術及經驗，以及彼等對本集團事務的獨立意見，為董事會提供有建設性的意見及建議，並保障一般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 **董事會的獨立性**

董事會已接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身份年度確認書，並確信彼等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具有根據上市規則所定義的獨立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德樹先生、馮志斌先生及楊林先生各自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持有董事或其他職位；楊宏偉先生則為美國農化公司（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之成員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停止業務）之董事。

另外，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是由本公司的第二大股東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PotashCorp」）所提名委派到本公司董事會。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亦在PotashCorp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高級職務。

除上述者外，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均沒有任何關係。

###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現時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委任任期為三年，而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定為兩年。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於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及其重選連任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任何人士可於任何時間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或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批准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必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 公司管治報告

馮志斌先生及楊林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以填補當時之董事空缺。馮志斌先生及楊林先生隨後均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該大會為彼等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舉行之股東大會。目前，馮志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的任期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止，而楊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五日止，彼等均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內的相關條文規定輪席退任及重選。

###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職權範圍劃分**

董事會負責審批本公司的戰略管理，財務管理、投資管理、資產處置等事項，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並對管理層進行監督。首席執行官等管理層負責編製本公司戰略規劃及經營目標，負責年度預算的編製與執行，制定年度投資政策等事項。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首席執行官的指示和監督下處理日常事務。劉德樹先生作為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而馮志斌先生作為首席執行官，負責有效執行董事會制訂的政策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

### **董事會主要權責**

董事會的主要權責概述如下：

1. 批准及監察本集團的戰略規劃；
2.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與業績；
3. 審閱本公司的股息政策；
4. 批准／監察本集團的重大收購、投資、資產交易及任何重大開支；及
5. 監督本集團的內部風險管理政策。

##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亦負責監督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有關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年內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於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

1. 已批准採納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就該綜合財務報表涵蓋全年一致貫徹應用；
3. 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確保該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及
4. 確保該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董事會認為高質素的公司報告機制對加強本公司與利益相關人士之間的關係非常重要，因此董事會力求所有企業信息均以平衡、清晰及全面的角度呈現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

###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了五次會議，以討論及審閱本集團的戰略及規劃、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分紅政策、投資收購項目、董事變更及其他重大事項。董事會主席劉德樹先生及其他各董事會成員在該等會議之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馮志斌先生	(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3/3 (註1)
杜克平先生	(前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辭任)	3/3
楊宏偉先生			5/5
<b>非執行董事</b>			
劉德樹先生	(主席)		5/5
楊林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2/2 (註2)
陳國鋼博士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2/4
Stephen Francis Dowdle	博士		5/5
Wade Fetzer III	先生		4/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高明東先生			5/5
鄧天錫博士			5/5
謝孝衍先生			5/5

註1：馮志斌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後隨即出席當日會議。

註2：楊林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隨即出席當日會議。

## 公司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由董事會成立，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謝孝衍先生，其他成員包括高明東先生及鄧天錫博士。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其成立起採納，並曾於其後作出修訂以遵守不時修改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頁內。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1.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的問題；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3.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訂政策，並予以執行；
4. 監察本集團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財務報表內的重要判斷；
5.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6.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7.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進行研究；

## 公司管治報告

8. 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本集團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功能是否有效；
9.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10.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外聘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及
11.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四次會議，首席財務官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該等會議。各委員於該等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 出席率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孝衍先生 (主席)	4/4
高明東先生	4/4
鄧天錫博士	4/4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完成的工作包括：

1. 審閱本公司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包括載於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公告，並就此提出意見及建議董事會通過；
2. 審閱及討論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發現的重要問題；
3. 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考慮聘用外聘核數師及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審計費用，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4. 在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展開前，與彼等討論審核計劃、範圍及審核責任；
5. 審閱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若干修訂及國內新實施的內控監管文件的內容，及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影響；
6. 檢討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公司管治報告

7. 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包括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就相關事項與管理層作出充分溝通及提出意見；
8. 與內部審計部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計劃及信息系統審計工作；
9. 在沒有本公司管理層參與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及
10. 審閱二零一零年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宏偉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新成員。彼獲委任後，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鄧天錫博士，其他成員包括高明東先生、謝孝衍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楊宏偉先生。除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及楊宏偉先生為執行董事外，其餘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頁內，現概述如下：

1.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來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企業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訂的薪酬；
4.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相關的賠償或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及
5.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自行釐訂薪酬。

## 公司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另外，薪酬委員會於年內曾透過書面決議書批准或通過若干建議，並於其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提呈予董事審閱或批准（如適用）。各委員於前述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鄧天錫博士 (主席)	2/2
高明東先生	2/2
謝孝衍先生	2/2
<b>非執行董事</b>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2/2
<b>執行董事</b>	
楊宏偉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0/0 <sup>(註)</sup>

註：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楊宏偉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後，薪酬委員會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完成的工作包括：

1. 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零九年度績效獎金方案；
2. 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零年度薪酬待遇（包括現金薪酬及獎金）；
3. 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零年度薪酬方案；
4. 批准新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現金薪酬及獎金）；
5. 向董事會建議有關一名董事辭任後已授予購股權的處置方案；及
6. 批准續聘薪酬顧問。

## 公司管治報告

### 本集團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份包括基薪，及如適用，其他津貼、年度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本集團通過合理的薪酬結構設計使關鍵員工的利益能夠與本集團的業績和股東的價值結合起來，並平衡短期和長期的利益，同時亦旨在維持整體薪酬的競爭力。現金薪酬根據崗位重要性適當拉開差距，崗位重要性越高，與績效掛鈎的獎金佔直接薪酬的比例也越高，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留住和激勵本集團發展所需要的人才，同時避免過度激勵。

支付予董事的酬金乃根據董事的職責、資格、經驗及表現而釐定，其中包括主要按本集團業績釐定的獎勵花紅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薪酬委員會定時檢討董事的薪酬。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參與釐定其本身酬金。

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酬政策，並於必要時聽取專業顧問意見，以確保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具有恰當的競爭性，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1,052名全職員工（包含於控股企業聘用之僱員），其薪酬是參考市場水平而釐定的。任何個別僱員均不得自行制定其薪酬。

除了基本薪酬以外，本集團亦給予僱員若干非現金性的福利，例如培訓。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約培訓5,356人次，累計培訓54,355小時，培訓課程內容涉及行業發展、營銷管理、經營管理、法律法規、精益管理、項目管理、財務、物流、信息技術、安全生產及通用技能等各方面。這些培訓能不斷提高本集團管理人員的管理技能與專業水平，及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以配合本集團的快速發展，從而提升核心競爭力。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宏偉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新成員。彼獲委任後，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高明東先生，其他成員包括鄧天錫博士、謝孝衍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楊宏偉先生。除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及楊宏偉先生為執行董事外，其餘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頁內，現概述如下：

1. 定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4. 就董事委任及／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另外，提名委員會於年內曾透過書面決議書通過個別建議，並於其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提呈予董事審閱或批准（如適用）。各委員於前述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高明東先生（主席）	2/2
鄧天錫博士	2/2
謝孝衍先生	2/2
<b>非執行董事</b>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2/2
<b>執行董事</b>	
楊宏偉先生	0/0 <sup>(註)</sup>

註：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楊宏偉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後，提名委員會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完成的工作包括：

1. 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作出了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2. 檢討於年內董事任期屆滿之續任安排，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公司管治報告

3. 向董事會提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之董事，並就彼等重選安排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4. 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
5. 審閱馮志斌先生及楊林先生的履歷及資格，並向董事會建議委任馮志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以代替杜克平先生辭任後之職位空缺，另建議委任楊林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代替陳國鋼先生辭任後之職位空缺。

###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確保續任核數師的客觀性及保持核數師的獨立性。於本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批准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核數師及相關核數費用估計。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服務及其他非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的核數師費用如下：

服務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包括審核財務報表及其他審計相關項目服務）	4,812	5,274
稅務相關服務	240	136
總計	5,052	5,410

### 財務管理

作為公司管治的重要內容，本集團始終關注財務管理的持續改善。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在財務管理方面重點開展了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結合外部環境變化，繼續強化資金管理，優化債務結構，同時發揮資金管理一體化優勢，降低資金成本；完善績效評價體系，強化生產企業、分銷網絡的預算管理和績效評價工作，加強對經營的監控力度；深化一體化管理和個性化培訓，提升財務人員的素質和工作水平，完善梯隊建設等。這些工作的穩步推進使本集團的財務管理的基礎不斷夯實，管理水平不斷提高，更好地為本集團的戰略推進和業務拓展服務。

## 公司管治報告

二零一零年面對全球性金融危機的後續影響，本集團克服上年經營業績下滑的不利影響，加強與合作銀行的溝通協作，使授信額度規模保持穩定，維持在400億元人民幣左右，有力保證了業務運營和戰略投資的資金需求；同時充分發揮海內外、上下游資金管理一體化優勢，把握不同金融市場匯率和利率的變動趨勢，及時調整融資策略，充分利用美元融資和貿易融資渠道，有效降低了資金成本；並利用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的多年合作優勢，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為客戶提供協助融資等增值服務，促進了銷售業務的開展。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結合戰略發展的需要，按「規範績效評價流程、提升績效報告質量、提高績效評價能力」為工作核心，推動決策導向型績效評價體系的進一步完善和向下屬控股生產企業、分公司的管理延伸，更好地發揮績效評價的決策支持作用。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繼續深強化財務人員的一體化管理，重視人員輪崗、引進優秀人才，提高了全體財務人員對公司理念認同和執行力；繼續針對不同崗位實施個性化的培訓方案，對於提高員工素質和工作熱情都起到良好作用；完善基層人員梯隊建設，提高了整體團隊素質。

### 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C.2條款的規定，董事會有責任確保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穩健、妥善、有效並進行定期檢討，以保障股東利益和本集團資產安全。本年度，本集團在遵循香港《上市規則》和美國COSO委員會《內部控制框架》的同時，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署、財政部、證監會、銀監會、保監會聯合發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為標準，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了年度檢討，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工作

本年度，國際金融危機的深層次影響尚未完全消除，世界經濟尚未進入穩步增長的良性循環，系統性和結構性風險仍然比較突出。國際化肥產業全球一體化的趨勢越發明顯，國內化肥市場供大於求的態勢將在相當長的時間內延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面臨更加嚴峻的考驗。

## 公司管治報告

面對嚴峻的經營形勢，本集團管理層系統審視風險戰略，採取了積極的風險應對策略：在資源開發方面，加大資源獲取力度，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提供資源支持；在生產企業管理方面，推進節能降耗、技術進步、新產品研發和複合肥企業整合，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在營銷服務方面，推進總部產品採購和客戶服務的專業化管理，變革分銷網絡運營管理機制，以提升營銷服務水平。

本集團多年來致力於完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良好的公司治理結構已成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基石。在遵守上市地有關法律法規和國際領先內控標準的同時，本集團也隨時關注國內監管機構最新發佈的法規和制度，並定期進行自我檢討。本年度，本集團以《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為標準，對本集團內控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控制要素設計與執行的有效性進行了全面檢討，並對內控評價過程、內控缺陷認定及改進措施、內控有效性的結論等相關內容進行了總結。

本年度評價採取問卷調查、現場培訓及核查相結合的形式，由公司總部、分銷網絡、控股生產企業和海外機構廣泛參與，逐一檢討下述內部控制要素及其關鍵風險和控制點：

- 內控環境 — 組織架構、發展戰略、人力資源、社會責任、企業文化
- 風險評估 — 控制目標設定、風險識別、風險分析、風險應對
- 控制活動 — 資金活動、採購業務、資產管理、銷售業務、研究與開發、工程項目、擔保業務、全面預算、合同管理
- 信息與溝通 — 信息收集與傳遞、反舞弊機制、信息系統
- 內部監督 — 審核委員會、內部審計部門

經過上述全面、系統的自我檢討，本集團認為，本年度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對於本集團產供銷一體化戰略的推進和當期經營業績的恢復發揮了基本有效的保障作用。通過對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本集團明確了內控改進方向，為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更好地應對國內外經營環境的變化、有效支持服務於本集團的戰略轉型起到了積極的推動作用。

## 公司管治報告

### 內部監督體系建設

本集團設有獨立的內部審計部門，在集團內具有很高的獨立性與權威性，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遵循以風險為導向的審計理念，充份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審計程序及方法，獨立、客觀、全方位、持續地檢查本集團的一切運營活動，評價本集團的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質量，並對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重點關注的領域進行特別的檢討。

本年度，本集團加強紀檢監察能力，完善內部監督體系，堅持懲防並舉的原則，從源頭消除集團內部腐敗問題。本集團重視弘揚正直、誠信品行，推進廉潔文化建設，為本集團順利實施戰略轉型構築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線。

### 投資者關係和信息披露情況

按照監管機構規定和要求，本公司積極主動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資者關係工作，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本集團對投資者關係工作非常重視，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直接負責，透過多種渠道與投資者保持密切溝通的同時，亦嚴格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本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規定》。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主要包括：

1.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公司發佈了本集團二零零九年年度業績，舉行了新聞發佈會及分析員會議，並於期後進行了路演，與美國、歐洲和亞洲的投資者進行了溝通。
2.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本公司發佈了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亦舉行了新聞發佈會及分析員會議。

除了舉行業績發佈和路演外，本集團還出席投資銀行主辦的若干投資者會議，並在日常工作中通過一對一會談、小組會談和電話會議等方式與基金經理、分析員等投資和分析機構保持溝通和聯繫。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與投資者和分析機構進行各種方式的訪談達400餘場次。本集團亦會邀請投資者到本集團的分銷網絡進行實地參觀調研。

## 公司管治報告

另外，本集團更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本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規定》的要求，及時、準確、合規地透過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把本公司的重要公佈及時傳達各位股東。本公司亦不斷更新公司網頁，把本集團的重要信息及時對外披露。

### 健康、安全、環保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繼續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工作方針，認真執行國家有關安全投入、培訓教育和監督檢查等規定和要求，實現死亡事故為零，輕傷比例控制在3%以下，無重大環境事件，職業病危害事故為零等計劃目標，本集團健康、安全、環保（HSE）總體形勢保持穩定。

今年在落實各級單位安全生產和節能減排責任的基礎上，本集團組織開展了安全生產月活動、安全標準化體系建設、班組安全管理建設等多項活動，建立了每季度召開HSE工作會議的例會制度和附屬公司安全管理人員到總部輪崗制度，全面提高企業HSE管理水平。為加強应急管理，建立了本集團應急中心，配備相關應急設備並組織了本集團附屬公司應急演練。本集團繼續加強對下屬企業在職業健康、安全生產和環境保護等方面的投入，提高企業本質安全水平。本集團加大了HSE培訓力度，並通過召開安全生產視頻會議，全面開展安全整頓等措施，提高全員安全管理意識。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化肥原材料及成品的生產、進出口、分銷和零售，以及提供與化肥相關業務和產品的技術研發與服務。

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表現按業務分部進行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內。

### 業績及分派

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8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10港元（折合約0.0094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零）予股東，估計合共約77,230,000港元（折合約65,715,000元人民幣），並保留餘下溢利為儲備。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76頁。

### 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於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客戶的綜合營業額不超過本集團本年度營業總額的30%；來自五個最大供貨商的綜合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20%，其中最大供貨商佔9%。本公司之主要股東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持有本集團最大供貨商三分之一的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任何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之股東）並無擁有上述本集團之五個最大客戶或供貨商之任何權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內。

###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內。

## 董事會報告

### 儲備

本年度本集團之儲備變動情況載於本年報第91至92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的條文，本公司可供股東分派儲備為77,230,000港元（折合約65,715,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零）。

###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作出約80,000元人民幣的現金慈善捐款。

###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馮志斌先生（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杜克平先生（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辭任）  
楊宏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劉德樹先生（主席）  
楊林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陳國鋼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Wade Fetzer III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先生  
鄧天錫博士  
謝孝衍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楊宏偉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Wade Fetzer III先生及謝孝衍先生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除「董事之服務合約」一節所披露者外，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高管層之個人簡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管層之個人簡歷載於本年報第32至37頁。

### 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披露要求對董事資料作出如下變更／更新：

於年內，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劉德樹先生獲委任為遠東宏信有限公司（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為該公司的主要股東）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60）。

此外，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林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出任遠東宏信有限公司（中化集團為該公司的主要股東）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60）。於年內，楊林先生辭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一職，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668）。

於年內，本公司非執行董事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獲Canpotex Limited委任為董事會成員。Canpotex Limited為本公司主要股東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PotashCorp」）之聯繫人，PotashCorp持有該公司33.33%權益。

另外，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上，通過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馮志斌先生及執行董事楊宏偉先生，按彼等於二零一零年的個人表現，分別有權收取322,060元人民幣及407,660元人民幣的獎金。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零年的酬金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零八年，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楊宏偉先生與本公司續約三年，服務合約期限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馮志斌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止。根據彼等服務合約訂明之條款，彼等各自與本公司之服務合約可由(i)任何一方於合約期限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或(ii)本公司因董事破產、疾病或各服務合約所載之其他嚴重過失事件而提早終止。倘本公司於合約期限屆滿前終止與馮志斌先生或楊宏偉先生各自之服務合約，馮志斌先生或楊宏偉先生有權獲得相等於當時全年定額酬金中十一個月酬金之現金補償，惟上文(ii)項所述之情況除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之證券及購股權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所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股份、購股權、相關股份及債券證的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 一、 本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之好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股份數量
楊宏偉	實益擁有人	600

#### 二、 本公司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了購股權計劃以給予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激勵。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於終止舊購股權計劃前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繼續有效，並於其歸屬後，可根據舊購股權計劃繼續行使。在新購股權計劃獲採納後，將不會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1.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33內。
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董事擁有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所授予購股權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 購股權數量	本公司相關 股份之數量
劉德樹	實益擁有人	211,900	211,900
楊宏偉	實益擁有人	210,600	210,600
Wade Fetzer III	實益擁有人	128,000	128,000

## 董事會報告

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所授予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如下：

### 舊購股權計劃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註1)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註2)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劉德樹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609,900	(608,000)	-	1,900
杜克平 (註4)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3,789,900	-	(3,180,000)	609,900
陳國鋼 (註5)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74,600	(474,000)	(600)	-
楊宏偉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74,600	(474,000)	-	600
<b>僱員</b>							
僱員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6,274,600	(3,096,200)	-	3,178,400
<b>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b>							
前任董事 (註6)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74,600	(474,600)	-	-
				12,098,200	(5,126,800)	(3,180,600)	3,790,800

註1：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所授予每位董事、僱員及合資格參與人士購股權總數三份之二的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起或之後行使，餘下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起或之後行使。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失效。

註2：於本年內，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55港元。

## 董事會報告

註3：本年內並無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注銷購股權。

註4：杜克平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

註5：陳國鋼博士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註6：前任董事為宋玉清先生，彼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新購股權計劃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註7)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註8)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劉德樹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	(210,000)	210,000
杜克平(註1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	(210,000)	210,000
陳國鋼(註11)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	(256,000)	-
楊宏偉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	(210,000)	210,000
Wade Fetzer III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	(128,000)	128,000
<b>僱員</b>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6,171,268	(428,490)	(3,528,050)	2,214,728
<b>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b>							
前任董事(註12)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	(128,000)	128,000
				8,199,268	(428,490)	(4,670,050)	3,100,728

## 董事會報告

註7：上述每位董事、僱員及合資格參與人士所獲授購股權之行使期分析如下：

- (i) 已授予購股權之33.3%可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
- (ii) 已授予購股權之16.7%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及
- (iii) 倘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個財政年度本公司累計每股基本盈利總和超過0.674港元，則已授予購股權之額外25%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餘下25%已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個財政年度本公司累計每股基本盈利總和少於0.674港元，已授予購股權之50%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

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

註8：於本年內，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34港元。

註9：本年內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注銷購股權。

註10：杜克平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

註11：陳國鋼博士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註12：前任董事為宋玉清先生，彼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股份、購股權、相關股份或債券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得利益。於年內，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且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的相關權益：

股東名稱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數目 – 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的百分比
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中化集團」）（註1）	3,698,660,874	52.68%
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註1）	3,698,660,874	52.68%
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化香港」）（註2）	3,698,660,874	52.68%
Potash Corporation of Saskatchewan Inc. （「PotashCorp」）（註3）	1,547,500,141	22.04%

註1：中化香港為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化集團持有98%股權之附屬公司。因此，中化集團及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持有中化香港所持有本公司3,698,660,874股普通股之實益公司權益。

註2：中化香港持有本公司3,698,660,874股普通股之實益權益。

註3：該等股份為PotashCorp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PCS (Barbado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的公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本公司未獲悉在其已發行的股份中，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任何其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末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重要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簽訂亦不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大部份業務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利益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楊宏偉先生為美國農化公司（為中化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終止業務以前，美國農化公司從事化肥生產。雖然美國農化公司仍然於美國有關機構保留其公司登記，但該公司已終止業務，所以並不存在與本集團競爭的業務。於本年內，除楊宏偉先生外，概無美國農化公司董事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或擔當任何角色。

另外，於本年內，本公司非執行董事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被委任為Canpotex Limited（「Canpotex」）之董事。Canpotex是由PotashCorp（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另外兩間鉀肥生產商平均擁有之加拿大公司，主要為其三名擁有者從事鉀肥產品的海外市場推廣。目前，Canpotex為本集團主要化肥產品供應商之一。由於本集團與Canpotex目前主要的銷售區域不同，因此，本公司認為Canpotex並不存在與本集團競爭的業務。於本年內，除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外，概無Canpotex董事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或擔當任何角色。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關連交易

請注意：除非本章節或者本年報其他章節另有定義，本章節涉及的公司及若干指定詞彙的定義將參考相關公告或通函中的定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本集團有以下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予以披露。

#### 一、二零一零年度新增加的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新增加了如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需要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

##### 1. 中化澳門與Canpotex簽訂鉀肥銷售合同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澳門與Canpotex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簽訂銷售合同。根據該銷售合同，Canpotex同意供應，而中化澳門同意購買總量為350,000公噸鉀肥。該銷售合同的總代價不超過1.5億美元（約11.7億港元）。總代價乃基於鉀肥之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上述代價參考提單簽發日期，通過不可撤銷信用證支付。

## 董事會報告

Canpotex是由Potash及另外兩家鉀肥生產商平均擁有之加拿大公司，而中化澳門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由於Potash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Canpotex則被界定為Potash之聯繫人，故Canpotex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中化澳門與Canpotex之間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以銷售合同總代價計算之適用百分比比率高於2.5%，且總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故銷售合同及據此進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之通函。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 **2. 中化澳門與Canpotex簽訂鉀肥銷售合同補充協議**

中化澳門與Canpotex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簽訂銷售合同後，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八月二十七日、九月二十九日以及十月二十五日先後訂立四份銷售合同之補充協議。根據前述補充協議，Canpotex同意供應，而中化澳門同意購買補充數量之鉀肥。

根據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簽訂之補充協議，該項交易的總代價不超過2,600萬美元（約2.03億港元）；根據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簽訂之補充協議，該項交易的總代價不超過8,000萬美元（約6.22億港元）；根據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簽訂之補充協議，該項交易的總代價不超過7,500萬美元（約5.82億港元）；根據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簽訂之補充協議，該項交易的總代價不超過5,200萬美元（約4.04億港元）。前述補充協議的總代價乃基於鉀肥之現行市價，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上述代價參考提單簽發日期，通過不可撤銷信用證支付。

Canpotex是由Potash及另外兩家鉀肥生產商平均擁有之加拿大公司，而中化澳門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由於Potash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Canpotex則被界定為Potash之聯繫人，故Canpotex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中化澳門與Canpotex之間簽訂的前述補充協議項下的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由於中化澳門與Canpotex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簽訂的第四份補充協議，及前述其他補充協議項下之交易價值合計計算之適用百分比比率高於5%，且總交易價值高於10,000,000港元，故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簽訂之補充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有關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簽訂的第四份補充協議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之通函。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銷售合同之其他補充協議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 二、 二零一零年度新增加／獲更新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新增加／獲更新如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需要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

#### 3. 中化澳門向Canpotex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採購加拿大鉀肥諒解備忘錄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澳門與本公司主要股東Potash的聯繫人Canpotex訂立諒解備忘錄。Potash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Canpotex作為Potash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與中化澳門所訂立的諒解備忘錄項下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諒解備忘錄，中化澳門與Canpotex同意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內繼續進行交易。根據諒解備忘錄，Canpotex同意供應而中化澳門同意購買加拿大鉀肥，中化澳門將獨家從Canpotex購買加拿大鉀肥，而Canpotex將不會於中國向任何其他買家銷售有關鉀肥（諒解備忘錄內規定的情形除外）。

在諒解備忘錄規定的有效期間內，訂約方將根據市場條件對供應之加拿大鉀肥的價格通過相互磋商釐定，而所獲供應之鉀肥或會以信用證或訂約方可能決定之有關其他方式支付。該諒解備忘錄項下之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分別為6億美元（約46.6億港元）、7.3億美元（約56.7億港元）及8.7億美元（約67.5億港元）。該等年度上限乃根據諒解備忘錄相關條款估計之購買數量及價格，並參考過往年度所購買之鉀肥採購交易量並已考慮於有關年度中國對進口鉀肥需求可能會不斷上升的因素而確定。

## 董事會報告

由於有關諒解備忘錄之適用百份比比率高於5%，而據此進行之交易之最大年度價值高於10,000,000港元，故該諒解備忘錄及據此進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之通函。該項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 4. 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之間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

誠如二零零七年公告所披露，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進口服務框架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訂立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進行進口化肥產品到中國之交易。

中化化肥及中化澳門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由於中化集團持有中化股份公司98%的股權，後者則全資擁有中化香港，而中化香港則擁有本公司52.7%的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化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所訂立的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中國法律，本集團不得進口化肥產品到中國（除中國法律允許的邊境小額貿易外），而進口化肥之權利僅授予中化集團及其他幾名進口商，中化集團同意根據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進口服務。

根據該協議，中化澳門為中化化肥於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將首先售予中化集團。中化集團作為中國獲許可的化肥產品進口商，將會進口中化澳門採購之產品，並將全部產品出售予中化化肥。中化集團亦將不時從海外直接進口少量化肥產品。中化集團已承諾，除代其他客戶進口之任何化肥產品外，中化集團將向中化化肥獨家出售其進口的所有化肥產品。另一方面，中化化肥可自由向任何獲授權進口商採購化肥產品。

## 董事會報告

中化化肥、中化澳門及中化集團將按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所訂明之條文及原則，就通過中化集團進口之化肥產品進一步訂立具體協議。

根據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訂約方買賣化肥產品之定價原則如下：

- (i) 就中化澳門向中化集團出售之化肥產品，中化集團向中化澳門支付之價格將按當時之國際市價釐定；
- (ii) 就中化澳門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將按中化集團支付的購買價加上中化集團就進口化肥產品所產生之合理成本釐定；及
- (iii) 就中化集團直接從海外供貨商採購之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按國內當時之批發市價釐定。

化肥產品或會以信用證或訂約方可能決定之其他有關方式支付。

根據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分別為1,370,000,000美元（約10,626,405,000港元）、1,625,200,000美元（約12,605,864,000港元）及1,939,792,000美元（約15,045,997,000港元）。

有關年度上限乃根據於有關年度各年中化集團預計透過與中化澳門之安排為中化化肥採購之數量及預計每噸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當時國際市價釐定）計算。

根據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分別為11,657,104,000元人民幣（約13,598,012,000港元）、14,162,276,000元人民幣（約16,520,295,000港元）及17,164,235,000元人民幣（約20,022,080,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有關年度上限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 (i) 於有關年度各年預計出售中化澳門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數量及預計每噸化肥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成本釐定）以及中化集團就進口有關化肥產品所產生之估計成本；及
- (ii) 於有關年度各年預計中化集團向中化化肥出售從海外供應商直接採購之化肥產品數量及預計每噸化肥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當時之國內批發市價釐定）。

鑒於以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有關年度上限計算之適用百分比比率高於5%，而據此進行之交易最大年度價值超過10,000,000港元，故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及據此進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項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 三、 其他持續關連交易

除上述新增關連交易及獲更新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持續進行的關連交易還包括如下各項：

#### 5. 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訂立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與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化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訂立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化化肥可向中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士（包括但不限於其下屬企業）採購農藥及其他農藥相關產品，以強化本集團全面農業投入之策略及進一步實現本集團之網絡價值。

中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士提供之農藥及其他農藥相關產品價格須參考中化化肥提交其農藥及其他農藥相關產品採購計劃時中國國內之市價釐定。

## 董事會報告

誠如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佈所披露，中化化肥已與中化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瀋陽院訂立農藥產品採購協議。由於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下之農藥採購交易與中化化肥與瀋陽院進行之農藥產品採購交易相似，中化化肥與瀋陽院同意，修訂農藥產品採購協議並將該協議視為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一項具體協議。

根據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包括農藥產品採購協議），中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士與中化化肥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最高總值分別為5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及150,000,000元人民幣。有關最高總值乃根據中化化肥之銷售計劃和農藥及其他農藥相關產品之預計銷售數量計算。

鑒於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項下進行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計算之有關適用百份比比率每年少於2.5%，上述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之公告。

### **6. 中化化肥、敦尚貿易與中化集團訂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及敦尚貿易與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化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訂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以充份利用內地之優惠政策進口肥料原材料。根據該協議，中化集團進口由敦尚貿易採購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並將之全部轉售予中化化肥。除中化集團為其他客戶進口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外，中化集團會將其進口之所有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出售予中化化肥。

## 董事會報告

根據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除非中國政府另行釐定價格，否則訂約方買賣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之定價原則如下：(i)就敦尚貿易向中化集團出售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中化集團向敦尚貿易支付之價格會按通行之國際市價釐定；(ii)就敦尚貿易從海外採購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會按成本計算，即中化集團向敦尚貿易採購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之價格加上產品檢查成本、關稅及貨物裝卸費、進口稅、增值稅及中化集團就進口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所產生之合理行政成本；及(iii)就中化集團直接從海外採購之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會按內地批發市價釐定。

根據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敦尚貿易與中化集團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最高總值分別為20,000,000美元、25,000,000美元及25,000,000美元。另外，根據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最高總值分別為160,310,000元人民幣、200,390,000元人民幣及200,390,000元人民幣。

鑒於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進行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各自計算之有關適用百分比率每年少於2.5%，上述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之公告。



## 董事會報告

### 7. 本公司與中化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與中化財務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由中化財務公司為本集團提供存款等金融服務。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自簽署日期起生效，期限為三年。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可依據其實際需要以及意願使用中化財務公司提供的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不包括委託貸款）、安排委託貸款、商業匯票服務、買方融資服務、結算服務、擔保服務、網上銀行服務及由中國銀監會批准之其他金融服務，並依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約定向中化財務公司支付相關利息以及服務費用或收取存款利息。存款服務收取的利息、貸款支付的利息、提供擔保服務、網上銀行及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收取的費用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設定之標準或市價釐定，安排委託貸款、商業匯票服務及結算服務費用則不會超過按相同條款可向獨立商業銀行取得該等服務應付的服務費及相關利息，而買方融資服務則不須支付服務費用。

中化財務公司是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化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化財務公司根據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框架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總額根據上市規則計算之有關適用百份比率按年均少於2.5%，故存款服務（包括已批准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預期於框架協議期間內，本集團於中化財務公司存放之存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之年度上限為5.80億元人民幣。該金額乃根據多項因素計算，包括：(i)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策略；及(ii)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財務需要。已批准上限乃指框架協議期間內每日最高之餘額（並非累計性質）。

就貸款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5(4)條，涉及中化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貸款（不包括委託貸款）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原因是該等貸款構成一關連人士為本集團之利益按一般商業條款提供之財務資助，而並無就有關之財務資助將本集團之資產予以抵押。

## 董事會報告

除存款服務及貸款外，框架協議項下的其他金融服務均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原因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2)(a)條，該等類別交易金額之有關適用百分比率按年預期將少於0.1%。

另外，就中國銀監會所批准之任何其他金融服務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之有關條文的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 8. 中化澳門與PCS Sales訂立硫酸鉀鎂、氯化鉀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中化澳門與PCS Sales訂立硫酸鉀鎂諒解備忘錄，據此，訂約各方同意進行交易，PCS Sales向中化澳門供應硫酸鉀鎂，年期最多為三年，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外，於同日，中化澳門與PCS Sales亦訂立氯化鉀諒解備忘錄，據此，訂約各方同意進行交易，PCS Sales向中化澳門供應氯化鉀，年期最多為三年，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根據硫酸鉀鎂諒解備忘錄及氯化鉀諒解備忘錄之有效期內，將予供應之硫酸鉀鎂及氯化鉀的價格將經訂約各方參考現行市場狀況後公平磋商釐定。上述兩項諒解備忘錄項下交易之合計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三個年度分別為222,000,000美元、228,000,000美元及234,000,000美元。

PCS Sales乃PotashCorp之全資附屬公司。由於PotashCorp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PCS Sales則被視為PotashCorp之聯繫人，故PCS Sales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中化澳門與PCS Sales間之持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諒解備忘錄之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高於2.5%，且諒解備忘錄總代價超逾10,000,000港元，故諒解備忘錄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載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該兩項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 董事會報告

### 9. 中化化肥向貴陽中化開磷採購化學及化肥產品及物料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與貴陽中化開磷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貴陽中化開磷為貴州開磷的聯繫人士，貴州開磷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山東的主要股東，因此，貴陽中化開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貴陽中化開磷提供及中化化肥採購化學及化肥產品及物料，以供中化化肥在中國銷售及分銷。貴陽中化開磷不得在任何方面限制中化化肥之銷售及分銷方法。產品價格應為於訂立採購訂單時該產品於中國市場之產品公平市價，且不應計入有關之運輸費及配套成本。

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及其後經修訂的年度上限，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年各年的年度上限均為600,000,000元人民幣。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被歸類為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就採購框架協議項下進行之交易，以相關之最高年度價值而言，按上市規則所載之各個有關百份比率按年計算低於2.5%，故此持續關連交易需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第14A.47條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第14A.37條及第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8條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 10. 永安智勝向中化智勝供應原材料、蒸氣及電力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化智勝與永安智勝訂立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以取代雙方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原材料供應協議，確保獲有效及穩定供應新原材料、蒸氣及電力。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永安智勝同意向中化智勝供應新原材料、蒸氣及電力。新原材料供應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中化智勝乃由中化化肥持有53.19%及永安智勝持有46.81%之合營公司。因此，永安智勝作為中化智勝之主要股東，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董事會報告

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中化智勝應付之氣氨、尿素溶液及粉狀尿素價格須為公平市價。其餘新原材料之價格須按成本基準收取，而永安智勝有權每年重新審閱成本狀況。此外，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永安智勝向中化智勝供應蒸氣及電力以供其於永安市之生產之用。蒸氣價格須按成本基準收取。電力價格須按成本基準收取，即參考（其中包括）永安市供電局所公佈向工業企業收取之費率及永安智勝於有關月份之平均電費成本。

根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三年之經修訂之新原材料採購及蒸氣及電力供應之年度上限分別設定為126,866,000元人民幣、144,751,800元人民幣及144,751,800元人民幣。該等經修訂年度上限乃根據預測各有關年度之採購數量，並已計及過往數量及預測未來中國肥料消耗增長、新原材料供應協議項下之經修訂定價模式及新原材料採購量及市價之預測升幅後計算。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釐定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之價值之有關適用百份比比率預期每年低於2.5%，故新原材料供應協議乃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48條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之公告。

### **11. 天津北海向中化化肥及天津北方提供物流服務**

誠如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中化化肥與天津北海訂立了前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及天津北方與天津北海訂立了前天津北方服務協議。該等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持續關連交易於訂立新服務協議後持續。

##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天津北海分別與中化化肥訂立新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及與天津北方訂立新天津北方服務協議。根據新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天津北海將會在天津港口岸為中化化肥提供肥料的卸貨、包裝、倉儲、港口及其他相關服務而收取中化化肥若干費用。天津北海就運送貨品及提供包裝和倉儲等服務收取中化化肥的費用，乃按服務方式、服務種類及各船隻所涉貨品產生的實際費用釐定，並須根據當時市價及一般運輸條款結算，天津北海與中化化肥將就此另行訂立協議。根據新天津北方服務協議，天津北海將會在天津港口岸為天津北方提供卸貨、包裝、倉儲、港口及其他相關服務而收取天津北方若干費用。天津北海就提供包裝和倉儲等服務收取天津北方的費用，乃按服務方式、服務種類及各船隻所涉貨品產生的實際費用釐定，並須根據當時市價及一般運輸條款結算，天津北海與天津北方將就此另行訂立協議。

中化化肥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北方由中化化肥及天津港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由於天津北海由天津港持有約48.18%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天津北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新中化化肥服務協議及新天津北方服務協議所涉交易將合計及按同一項交易的假設處理。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40,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及80,000,000元人民幣。年度上限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相關年度管理層估計中化化肥及天津北方於天津港口岸需要天津北海提供服務的預計產品數量及應付相關費用而釐定。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新服務協議年度上限總額按年計算的每項相關百份比率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新服務協議被分類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 12. 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的進口服務框架協議

中化化肥、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中化化肥及中化澳門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化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由於根據中國法律，本集團不得進口化肥，而進口化肥之權利僅授予中化集團及其他多名進口商，中化集團同意根據該協議向本集團提供進口服務。根據該協議，中化澳門為中化化肥於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將首先售予中化集團。中化集團作為中國獲許可化肥產品進口商，將進口中化澳門採購之產品並將全部產品出售予中化化肥。中化集團亦不時直接從特定公司進口少量化肥產品。中化集團已承諾，除代其他客戶進口之任何化肥產品外，中化集團將獨家出售其進口之所有化肥產品予中化化肥。

另一方面，中化化肥可自由向任何獲授權進口商採購化肥產品。中化化肥、中化集團及中化澳門按進口服務框架協議所訂明之條文及原則就透過中化集團進口之產品訂立其他特別協議。根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訂約方買賣化肥產品之定價原則如下：

- (i) 就中化澳門向中化集團出售之化肥產品，中化集團向中化澳門支付之價格按現時之國際市價釐定；
- (ii) 就中化澳門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按成本計算，即中化集團向中化澳門收購之進口化肥產品之價格加上產品檢查成本、關稅及貨物裝卸費、進口稅、增值稅及中化集團就進口化肥所產生之合理行政成本；及
- (iii) 就中化集團直接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支付之價格按內地批發市價釐定。

## 董事會報告

根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中化澳門與中化集團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最高總值分別為2,454,840,000美元、2,705,820,000美元及3,029,700,000美元。有關最高總值乃根據於有關年度各年中化集團透過與中化澳門之安排為中化化肥採購之數量及每噸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現時國際市價釐定）計算。有關款項一般於交付化肥產品後90日內支付。

根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每年最高總值分別為18,663,080,000元人民幣、20,570,980,000元人民幣及23,032,950,000元人民幣。有關最高總值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 (i) 於有關年度各年出售中化澳門從海外採購之化肥產品數量及每噸化肥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成本釐定）；及
- (ii) 於有關年度各年中化集團向中化化肥出售從海外供貨商直接採購之化肥產品數量及每噸化肥產品之平均價（乃根據內地批發市價釐定）。有關款項一般於交付化肥產品後90日內支付。

鑒於上市規則所載釐定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之價值之有關適用百份比比率每年為2.5%或以上，而年度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故進口服務框架協議乃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述之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14A.46及14A.48條之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更新。

上述進口服務框架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繼續進行進口化肥產品到中國之交易，中化化肥、中化澳門及中化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簽訂化肥銷售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 13. 中化澳門與中化英國的英國服務協議

中化英國為中化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化澳門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英國服務協議，該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由於中化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化集團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協議，中化英國須按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及員工福利、辦公室租金、維修及保養、水電費、保險及其他行政成本）在歐洲向中化澳門提供當地供貨商關係及物流服務。中化澳門應付之費用為中化澳門向其供貨商採購及中化英國就此提供服務以每噸產品6美元計算。中化英國及中化澳門可按中化英國之營運開支變動以書面協議調整應付費用。

由於本集團於歐洲並無任何僱員，該等服務乃應本集團之要求而提供。中化英國須就其不時提供之所有服務向中化澳門開出發票，而中化澳門須於有關發票日期後10日內支付有關發票之金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中化英國之最高年度費用金額約為2,000,000美元。該等最高年度費用乃按預測有關年度各年中化澳門向歐洲當地供貨商之採購數量及每噸產品平均價格，並考慮到歐洲對化肥之市場需求增長計算。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釐定英國服務協議之價值之有關適用百份比率預期每年低於2.5%，故英國服務協議乃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之披露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 14. 天津港集團向天津北方提供物流服務

天津港集團及天津北方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物流服務協議。該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該協議，天津港集團須向天津北方提供物流服務，而收費按天津港集團向其全部客戶收取之標準收費計算。天津北方將於物流服務提供後支付有關費用。

天津北方分別由本公司及天津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港擁有60%及40%權益。因此，天津港集團因其為天津北方之主要股東天津港之聯繫人士，而成為天津北方之關連人士。

##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天津北方就天津港集團提供該等服務而應付天津港集團之最高年度費用金額分別為123,500,000元人民幣、128,600,000元人民幣及144,700,000元人民幣。該等最高年度費用乃經參考過往數量及費用，按有關年度各年估計需要港口服務之產品數量、費用及本集團於中國及海外之銷售網絡持續擴展計算。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釐定物流服務協議之價值之有關適用百份比率預期每年低於2.5%，故物流服務協議乃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之披露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 15. 中化化肥與瀋陽院之農藥產品採購協議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與中化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瀋陽院訂立農藥產品採購協議，以採購瀋陽院之農藥產品，於中國若干地區獨家出售。該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由於瀋陽院為中化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農藥產品採購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亦將被視為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協議，中化化肥獲授予獨家銷售權，在河北、山東、山西、陝西、北京、天津、甘肅、寧夏、青海及新疆出售瀋陽院之農藥產品。瀋陽院農藥產品之價格須經參考市場價格及由中化化肥及瀋陽院磋商後書面釐定。有關農藥產品之款項須於瀋陽院交付有關產品後30日內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農藥產品採購協議項下的交易之最高營業額分別為2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元人民幣及40,000,000元人民幣。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釐定農藥產品採購協議價值之有關適用百份比率預期每年低於2.5%，故農藥產品採購協議乃屬於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之披露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7及14A.38條之年度審閱規定。

## 董事會報告

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的公告所披露，中化化肥與中化集團訂立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由於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下之農藥採購交易與中化化肥與瀋陽院進行之農藥產品採購交易相似，中化化肥與瀋陽院同意，農藥產品採購協議亦將會修訂並視為農藥產品採購框架協議項下其中一項具體協議。

### 16. 中化化肥與青海鹽湖鉀肥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與青海鹽湖鉀肥訂立化肥採購框架協議，使中化化肥獲得穩定的鉀肥供應。化肥採購框架協議自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起生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由於青海鹽湖鉀肥乃青海鹽湖工業集團之聯繫人士，而後者為中化山東之主要股東，而中化山東為本公司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故此青海鹽湖鉀肥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青海鹽湖鉀肥供應而中化化肥採購化學及化肥產品及物料。化肥價格應為於訂立採購訂單時中國市場之化肥公平市價，且不計入有關之運輸費。中化化肥須每月向青海鹽湖鉀肥提供採購計劃，列出中化化肥下月擬採購之鉀肥數量，並向青海鹽湖鉀肥預付相當於該數量採購價50%之訂金。採購價餘款將按中化化肥於相關月份實際採購之鉀肥數量計算，中化化肥須於下一個月十號前向青海鹽湖鉀肥支付採購價餘款。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中化化肥根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採購鉀肥之每年最高金額為2,400,000,000元人民幣、2,880,000,000元人民幣及4,200,000,000元人民幣。

鑒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釐定化肥採購框架協議價值之相關適用百份比率為每年2.5%或以上及年度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故化肥採購框架協議屬上市規則第14A.35條範圍內，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第14A.46條及第14A.48條之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第14A.37條及第14A.38條之年度審核規定。

## 董事會報告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通函。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內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四、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及實際完成金額情況如下：

交易名稱	貨幣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限額 (千元)	實際 完成金額 (千元)
<b>需要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b>			
1. 進口服務框架協議			
(1) 中化集團從中化澳門進口	美元	3,029,700	702,244
(2) 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採購	人民幣	23,032,950	4,827,036
2. 中化化肥向青海鹽湖鉀肥採購化肥類產品	人民幣	4,200,000	126,488
<b>免於獨立股東批准但需要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持續關連交易</b>			
3. 中化化肥從中化集團及其聯繫人採購農藥產品	人民幣	100,000	7,387
4. 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進口框架協議			
(1) 敦尚貿易向中化集團供應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	美元	25,000	5,381
(2) 中化化肥向中化集團採購硫磺及其他肥料原材料	人民幣	200,390	32,613
5. 本集團於中化財務公司的存款餘額（包含應計利息）	人民幣	580,000	-

## 董事會報告

交易名稱	貨幣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限額 (千元)	實際 完成金額 (千元)
6. 中化澳門向PCS Sales採購硫酸鉀鎂及氯化鉀	美元	222,000	49,121
7. 中化化肥向貴陽中化開磷採購化學及化肥產品及物料	人民幣	600,000	-
8. 中化智勝向永安智勝採購原材料、蒸氣及電力	人民幣	144,752	49,054
9. (1) 天津北海為中化化肥提供物流服務	人民幣	60,000	603
(2) 天津北海為天津北方提供產品包裝服務	人民幣	60,000	35
10. 中化英國向中化澳門提供供貨商關係及物流服務	美元	2,000	1,708
11. 天津港集團向天津北方提供物流服務	人民幣	144,700	140,385
12. 中化化肥從瀋陽院採購農藥產品	人民幣	40,000	8,224

### 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均：

-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作比較的交易，則按照並不遜於本公司可從獨立第三方處獲得的條款進行；及
-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會報告

### 六、 外聘核數師對持續關連交易的確認

董事會已收到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持續關連交易出具的函件，並確認：

- 並未發現任何持續關連交易未獲得本公司董事會核准；
- 對於涉及由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並未發現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並未發現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及
- 就各項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並未發現該等交易的金額超出了載於本公司相關交易公告中的每年總值的上限。

### 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重大合約

中化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與中化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重大合約已載於本董事會報告之「關連交易」部份內。

### 重大事項披露

除於本報告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 優先認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百慕達之法例並無賦予任何股東優先認購股份（即准許本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之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於本報告日所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一直維持充足並超過25%之公眾持股量。

###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營運業績，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有關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詳情載於第49頁的「公司管治報告」內。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嚴格遵照相關地區住房公積金管理的有關規定，並為員工繳存。

### 結算日後事項

於本集團結算日後，並無重大事項發生。

###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任期將屆滿，惟符合資格膺選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德樹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Deloitte. 德勤

致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列載於第88至175頁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負責董事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有關的內部監控。

###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向全體股東報告本行之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本行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用之程式由核數師作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當核數師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會考慮與貴集團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之審核程式，但並非就貴集團之內部控制之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行相信本行已得到足夠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該審核意見之基礎。

### 意見

本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b>29,271,077</b>	27,010,709
銷售成本		<b>(27,780,079)</b>	(27,573,458)
毛利(虧)		<b>1,490,998</b>	(562,749)
其他收入和收益	6	<b>372,069</b>	771,523
銷售及分銷成本		<b>(763,325)</b>	(832,566)
行政開支		<b>(500,305)</b>	(491,679)
其他支出和損失		<b>(142,796)</b>	(824,696)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b>184,565</b>	250,32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b>58,118</b>	(57,545)
融資成本	7	<b>(314,789)</b>	(451,41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b>98,327</b>	49,712
除稅前溢利(虧損)		<b>482,862</b>	(2,149,096)
所得稅(開支)貸項	8	<b>(481)</b>	683,127
本年溢利(虧損)	10	<b>482,381</b>	(1,465,969)
<b>其他全面虧損</b>			
匯兌差額		<b>(139,760)</b>	(13,618)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b>(5,222)</b>	389,877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累計變動重分類至損益		<b>-</b>	(491,38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重分類至損益		<b>16,079</b>	-
產生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所得稅		<b>(420)</b>	30,170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	9	<b>(129,323)</b>	(84,959)
本年全面收益(虧損)		<b>353,058</b>	(1,550,928)
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股東		<b>535,711</b>	(1,443,813)
— 非控制權益		<b>(53,330)</b>	(22,156)
		<b>482,381</b>	(1,465,969)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 本公司股東		<b>406,388</b>	(1,528,772)
— 非控制股東		<b>(53,330)</b>	(22,156)
		<b>353,058</b>	(1,550,928)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人民幣元)	14	<b>0.0763</b>	(0.2059)
攤薄(人民幣元)	14	<b>0.0667</b>	(0.205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848,151	4,994,863
待攤租賃費	16	515,916	478,309
投資物業	17	14,600	14,600
商譽	18	568,705	579,258
其他長期資產	20	40,443	44,17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	7,192,250	7,063,85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2	589,486	729,008
可供出售投資	23	266,624	176,93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5,420	23,117
遞延稅資產	32	868,894	895,316
		<b>14,930,489</b>	14,999,435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	5,138,088	5,828,901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25	3,059,884	2,775,778
預付款項		1,853,543	1,116,548
其他應收賬款		134,763	326,722
待攤租賃費	16	31,741	30,276
其他存款	26	50,100	–
受限銀行存款	27	22,638	22,907
銀行存款及現金	27	223,317	190,584
		<b>10,514,074</b>	10,291,71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28	2,575,807	2,194,487
預收款項		2,160,939	1,383,572
其他應付賬款		293,784	554,231
衍生金融負債	29	48,058	–
應付稅款		4,414	139,803
可轉換票據	29	646,486	–
貸款 – 一年內到期	30	2,993,369	3,767,871
		<b>8,722,857</b>	8,039,964
<b>流動資產淨額</b>		<b>1,791,217</b>	2,251,75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6,721,706</b>	17,251,18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權益和儲備</b>			
已發行權益	31	<b>8,260,977</b>	8,248,928
儲備		<b>4,343,287</b>	3,903,0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12,604,264</b>	12,151,938
非控制權益		<b>329,770</b>	383,100
<b>權益合計</b>		<b>12,934,034</b>	12,535,038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負債	32	<b>54,048</b>	68,550
貸款 — 一年後到期	30	<b>3,572,989</b>	3,800,929
可轉換票據	29	—	626,240
衍生金融負債	29	—	149,175
遞延收益		<b>160,635</b>	71,255
		<b>3,787,672</b>	4,716,149
<b>權益及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6,721,706</b>	17,251,187

列於88至17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德樹  
董事

馮志斌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1)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2)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4)	投資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233,245	255,531	485,551	384,071	57,256	11,872	(378,452)	4,902,515	13,951,589	418,776	14,370,365
本年虧損	-	-	-	-	-	-	-	(1,443,813)	(1,443,813)	(22,156)	(1,465,969)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	-	-	-	-	(71,341)	-	(13,618)	-	(84,959)	-	(84,959)
本年全面虧損合計	-	-	-	-	(71,341)	-	(13,618)	(1,443,813)	(1,528,772)	(22,156)	(1,550,928)
附屬公司清算	-	-	-	-	-	-	-	-	-	(11,617)	(11,617)
支付非控制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1,903)	(1,903)
購股權行權	15,683	-	-	-	-	(3,350)	-	-	12,333	-	12,333
確認以股份為基準 之付款	-	-	-	-	-	3,700	-	-	3,700	-	3,700
購股權失效	-	-	-	-	-	(597)	-	597	-	-	-
已支付股息	-	-	-	-	-	-	-	(286,912)	(286,912)	-	(286,912)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248,928	255,531	485,551	384,071	(14,085)	11,625	(392,070)	3,172,387	12,151,938	383,100	12,535,038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 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1)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2)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3)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註4)	投資 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248,928	255,531	485,551	-	384,071	(14,085)	11,625	(392,070)	3,172,387	12,151,938	383,100	12,535,038
本年利潤	-	-	-	-	-	-	-	-	535,711	535,711	(53,330)	482,381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	-	-	-	-	-	10,437	-	(139,760)	-	(129,323)	-	(129,323)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	-	-	-	-	10,437	-	(139,760)	535,711	406,388	(53,330)	353,058
節能減排資金	-	-	-	36,290	-	-	-	-	-	36,290	-	36,290
購股權行權	12,049	-	-	-	-	-	(2,724)	-	-	9,325	-	9,325
確認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	-	-	-	-	-	323	-	-	323	-	323
購股權失效	-	-	-	-	-	-	(1,192)	-	1,192	-	-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260,977	255,531	485,551	36,290	384,071	(3,648)	8,032	(531,830)	3,709,290	12,604,264	329,770	12,934,034

註：

1. 合併儲備為以前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時，控股公司於重組時所支付的代價及與該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的差異。
2.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為視同最終控股公司之注資／分配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金額。
3.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一家成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從最終控股股東中化集團收到36,290,000元人民幣的節能減排資金。該資金只能被用於投資建設節能減排項目。
4. 法定儲備包括儲備基金和企業發展基金。根據中國大陸對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需從稅後利潤中按比例提取儲備基金，直到其累計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企業發展基金的提取比例則只可由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決定。儲備基金和企業發展基金可以以派送紅利股的形式分配給投資人。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虧損)	<b>482,862</b>	(2,149,096)
就下列項目做出調整：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b>(58,118)</b>	57,545
待攤租賃費攤銷	<b>30,791</b>	30,276
處置共同控制實體收益	<b>(23,665)</b>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b>—</b>	(491,3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242,740</b>	244,26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	<b>40,681</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b>(3,978)</b>	399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b>(184,565)</b>	(250,322)
利息收入	<b>(4,587)</b>	(4,175)
融資成本	<b>314,789</b>	451,418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	<b>(2,271)</b>	(9,976)
處置/清算附屬公司收益	<b>(51,262)</b>	(4)
債務重組收益	<b>—</b>	(81,139)
無需支付之應付款項清理收益	<b>(74,236)</b>	—
貿易應收賬款壞賬撥備	<b>11,913</b>	3,384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b>11,277</b>	8,892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損失	<b>16,079</b>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b>(98,327)</b>	(49,712)
存貨跌價損失	<b>70,182</b>	760,102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b>14,497</b>	15,150
確認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的支出	<b>323</b>	3,700
遞延收益攤銷	<b>(8,720)</b>	(5,68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b>726,405</b>	(1,466,366)
存貨減少	<b>608,381</b>	4,980,640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	<b>(494,019)</b>	(550,49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612,076)</b>	242,078
遞延收益增加	<b>98,100</b>	43,672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b>468,112</b>	(1,699,476)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b>617,293</b>	160,869
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b>1,412,196</b>	1,710,922
支付所得稅	<b>(30,381)</b>	(210,257)
所得稅退回	<b>105,950</b>	—
<b>經營活動流入淨額</b>	<b>1,487,765</b>	1,500,66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增加待攤租賃費		(69,863)	–
投資設立聯營公司		–	(16,729)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		(1,60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862)	(480,352)
其他存款之增加		(50,100)	–
增加其他長期資產投資		(10,767)	(12,522)
收到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2,271	9,976
收到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23,201	146
收到聯營公司股息		57,389	31,034
收到利息		4,587	4,175
處置／清算附屬公司	43	(1)	(413)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	707,309
處置於共同投資實體之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110,000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43,535	1,522
受限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77	(14,971)
<b>投資活動(流出)流入淨額</b>		<b>(217,033)</b>	229,175
<b>融資活動</b>			
支付利息		(322,984)	(462,833)
行權所收到的現金		9,325	12,333
借貸所得款項，扣除發行費用所收到的現金		7,532,105	26,912,200
償還借款		(8,492,272)	(27,863,319)
支付股息		–	(286,912)
支付非控制權益股息		–	(1,903)
收到節能減排資金		36,290	–
<b>融資活動流出淨額</b>		<b>(1,237,536)</b>	(1,690,43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33,196</b>	39,406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584	160,302
匯率變動影響		(463)	(9,124)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體現為銀行存款及現金		<b>223,317</b>	190,5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附屬公司一起被稱為「本集團」）是一家於百慕達註冊受豁免，以有限責任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母公司為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中化集團（於中國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6樓4601至4610室。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化肥及其他相關農產品。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見附註40。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本年度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之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經修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正）	集團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正）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正）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正）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正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告披露 — 借款人對包含即時要求還款條文 之長期貸款分類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採納新訂、修訂及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和披露事項無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本年度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規定，失去控制權需按處置現有全部投資並以公允價值重新確認剩餘權益方式處理，該規定延伸至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的相應修正中。因而，當對共同控制實體之共同控制權喪失時，投資者需將於前共同控制實體之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所產生的相應收益或損失確認為損益。另外，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中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進行了修訂，澄清了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關於投資者處置投資導致失去共同控制權的交易之修正的應用應該採用未來適用法，該修訂生效日期為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本集團本年已提前應用該修訂。

該會計政策之改變已經影響本集團本年部份處置對天脊中化高平化工有限公司（「天脊合營公司」）之權益的會計處理（處置的詳細信息參見附註23）。對天脊合營公司的剩餘權益的賬面金額76,391,000元人民幣和公允價值85,000,000元人民幣之間的差異8,609,000元人民幣已經於本年確認為其他收入和收益計入損益中。如沿用本集團之前一貫的會計政策，剩餘權益之賬面價值將視為可供出售投資之成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後續會計處理要求，8,609,000元人民幣的公允價值的調整將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由於會計政策的改變，本年溢利增加了8,609,000元人民幣。這一增加的影響將於未來會計期間當該投資被處置時消除。

上述會計政策的改變導致2010年度的基本每股盈利由0.0751元人民幣增加至0.0763元人民幣，攤薄每股盈利由0.0655元人民幣增加至0.0667元人民幣。該會計政策的改變對2009年度的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沒有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發佈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未採用以下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零年之改進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之修正以外）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正）	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移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正）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之收回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正）	供股之分類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經修正）	預付最低資金規定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sup>7</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佈）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和計量引入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二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增加了有關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範圍內之確認的金融資產及後續計量均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特別是，以收取約定現金流為目的之商業模式下持有，且約定現金流僅包括本金及未結算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以攤餘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主要的變動乃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進行重新分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目前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允價值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發佈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和財務報表中採用，並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所呈報之款項構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正對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之應用對本集團之業績和財務狀況之影響進行評估。

###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投資物業及特定之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有關會計政策於下文中詳釋。歷史成本是以貨物交貨時點支付的公允對價為基礎。

主要的會計政策如下文：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實體（即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能力控制一個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時，則具有控制權。

本年收購和處置之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已自收購日當天或截止到處置日當天包含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內披露。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有需要時已作出適當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一致。

所有本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中附屬公司淨資產內非控制權益與本集團所佔之權益分開列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合併基準 (續)

#####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予非控制權益

附屬公司的綜合全面收益應當在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和非控制權益之間分配，即使此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負餘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虧損超出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將分配至本集團的權益，惟非控制權益具約束力責任及能夠增加投資以補足虧損者除外。

##### 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變動

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但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該附屬公司控制權，均按照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所佔權益和非控制權益的賬面金額均需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份額之變動。非控制權益所調整之款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主要股東。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處置產生之損益按下述兩者之間的差額計算(i)所收總對價之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及任何非控制權益之賬面金額。倘該附屬公司之若干資產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計量，而相關累計損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入權益中，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入權益之款項，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入賬(即重分類至損益賬或直接轉撥到保留溢利)。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在其後入賬時被列作首次確認之公允價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成本。

本集團於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前的變動

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增加會以收購附屬公司之同一方式處理，而商譽或廉價購買收益會於適當情況下確認。至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不論有關出售會否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已收對價與對於非控制權益之調整兩者之間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收購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量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收購方原股東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總額。有關收購之費用於產生時確認於損益中。

所收購之可辨別資產及負債應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有關或以本集團之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有關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量；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按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之代價，與被收購方中非控制權益所佔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價值（如有）之總和，扣除於收購日可辨別資產之收購及承擔的負債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量。倘經過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辨別淨資產與所承擔之負債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非控制權益於被收購方所佔金額以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價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為廉價購買收益。

非控制權益屬於現時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日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可初始按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允價值或其他準則規定之其他計量基準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業務合併 (續)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業務合併 (續)

如果本集團在業務合併過程中轉移的對價包括由於或有對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該或有對價需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對價轉移的一部份。由於或有對價計量期間的調整帶來的公允價值的變動需要進行追溯調整，同時調整相應的商譽或廉價收購收益。該變動源於購買方在購買日後獲得了有關購買日就存在的事實或情況的額外資訊。計量期間不超過收購日後一年。

對於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量以或有對價的分類來決定是否屬於計量期間的調整。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並不在後續報告日重新計量，而是在權益內部處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如適用，分類為資產和負債的或有對價需在後續報告日重新計量，相應的收益和損失確認在損益中。

如果通過分步購買實現業務合併，本集團過往持有的被收購方之股權需按購買日（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相應的收益和損失（如有）確認在損益中。對於購買日之前產生的對被收購方權益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如適用需重分類到損益中。

在購買日前持有的股權，其價值變動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記入權益中的，需在購買日重分類至損益中。

如果在合併發生的報告期間末對於業務合併的初始賬目處理並不完整，本集團需要報告造成賬目處理不完整的未決金額。此等未決金額需在計量期間（見上述）進行調整，或者確認額外的資產或負債來反映所獲得的有關購買日就存在的事實或情況的額外資訊，彼等資訊如在報告日已知可能會影響報告日未決金額的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續）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前進行之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按購買法列賬。收購成本乃以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給予的資產、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已發行的權益工具於交易當日的公允價值總和，加上其他可直接歸屬於業務合併之備用計量。被收購方符合相關確認條件的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於收購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即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已確認之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金額中所佔權益的部份，乃確認為資產，並初始按成本計量。倘於重估後，本集團所佔被收購方已確認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權益高於業務合併成本，則超出部份直接確認為當期損益。

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權益初始按非控制權益所佔份額以確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金額比例計量。

或有對價僅會於有可能發生及能可靠計量之情況下方可確認。隨後或有對價之調整會於收購成本中確認。

以分步進行業務合併按每步分別入賬。商譽於每步分別確認。任何新增收購均不會影響以往已確認之商譽。

##### 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是根據會計指引第5項：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處理。在應用合併會計法時，受共同控制之實體視同從受控制日起已包括在合併範圍內，故受共同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及相關比較資料會被包括在合併後之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受共同控制之實體之資產淨值按照賬面值合併。在控制方權益持續之情況下，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超過於共同控制之實體合併時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續）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含每一個合併實體的業績，而包含的期間以財務報表最早之披露日期或合併實體開始處於共同控制之日起兩者孰短為準，而不考慮共同控制實體合併之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比較資料，視同共同控制之實體於上一個結算日或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而呈列。

#### 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賬。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資本化之商譽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

對於商譽減值測試，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從該項收購中獲利的各有關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

每年對該現金產出單元或當該現金產出單元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內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該現金產出單元應予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現金產出單元的面值時，減值損失金額首先抵減分攤到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中除商譽以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商譽之任何減值損失乃直接確認為損益。商譽之減值損失於其後期間不予轉回。

其後出售相關該現金產出單元時，需考慮經資本化商譽的金額後計算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出售損益。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且其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和經營政策的決定，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決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和負債在會計上採用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列示。在權益法下，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初始投資成本計量後，在投資持有期間根據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之變動減去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利益，實質上構成了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淨投資），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產生法定義務、合同約定義務或代聯營公司付款義務。

在收購日，本集團所支付的款項超出佔聯營公司可辨別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包含在投資的賬面價值中，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

在收購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辨別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的部份超出重估後收購成本的部份，直接確認為當期損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採用要求確認是否有必要對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如有必要，此等投資（包括商譽）需要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規定，作為單獨的資產作減值測試，通過比較可回收金額（以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孰高）和賬面金額，確認的減值損失組成投資的賬面金額的一部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任何減值損失的轉回需以後續可回收金額的增加為限。

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如果本集團處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導致喪失對該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保留權益需要按該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視此公允價值為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與該聯營公司之投資過往相應比例份額之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應計入該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處置損益。另外，本集團將之前與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所有金額以相同的方式隨資產或負債一起處置。所以，如果對該聯營公司的收益或損失之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將被重新分類到對相關資產或負債的處置損益中，當失去對該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後，本集團會將收益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作為重分類調整）到損益中。

當合併範圍內的公司和聯營公司發生交易時，未實現損益的抵銷按照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權益中持有的股權比例進行。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則這些未實現虧損的總額會即時確認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本集團與其他公司以合約協定方式對該公司共同進行經濟活動。該經濟活動受投資方共同控制。

本集團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資產和負債以權益法入賬。在權益法下，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按初始投資成本計量後，在投資持有期間根據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淨資產份額之變動減去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當本集團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利益，其實質構成了本集團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淨投資），則本集團將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產生法定義務、合同約定義務或代共同控制實體付款義務。

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可辨別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差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價值。

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辨別資產和負債淨值任何多於收購成本的部份，直接確認為當期損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採用要求確認是否有必要對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如有必要，此等投資（包括商譽）需要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作為單獨的資產作減值測試，通過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孰高）和賬面金額，確認的減值損失組成投資的賬面金額的一部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任何減值損失的轉回需以後續可回收金額的增加為限。

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如果本集團處置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導致喪失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保留權益需要按該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視此公允價值為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與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過往相應比例份額之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應計入該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處置損益。另外，本集團將之前與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相關，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所有金額以相同的方式隨資產或負債一起處置。所以，如果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收益或損失之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將被重新分類到對相關資產或負債之處置損益中，當失去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會將收益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作為重分類調整）到損益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共同控制實體（續）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損益的抵銷，按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中持有的權益比例進行。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則這些未實現虧損的總額會即時確認損益。

#### 收入確認

收入按照正常銷售商品和提供服務已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是指經扣除折扣及有關營業稅及附加之淨額。

#### 銷售貨物

- 批發業務確認以貨物發運至客戶、客戶確認接受及相關應收款項可以合理計量為準。
- 零售業務以貨物所屬權轉移至客戶為確認。零售業務通常使用現金結算。

租賃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可能流入集團的經濟利益及該收益能可靠的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未清還之本金，根據適用的實際利率計提。所適用之實際利率為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預期年限內估計未來所得現金與相關資產賬面淨值之實際折算率。

投資的股息收入（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之權利確定時確認，並且該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該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用於生產產品或供應產品及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除在建工程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經考慮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進行攤銷，在可使用年限之內分攤沖減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殘值和折舊方法的影響將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預估改變之影響用未來適用法予以確認。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造過程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建造生產設備或其他自身目的。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確認的減值損失核算。在建工程完工並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將重分類到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當這部份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即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之年度確認為損益。

### 其他長期資產

在生產過程中使用的催化劑以成本減去後續累計攤銷以及確認的累計減值損失核算。

攤銷使用直線法。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物業。投資性物業包括未確定未來使用用途而持有的土地，視為持有以資本增值為目的。

初始確認時，投資物業以成本及包括其他直接費用計量。其後，投資物業使用公允價值模型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化於發生當期確認損益。

投資物業於處置、永久性不再使用或預計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流入時終止確認。投資物業終止確認時產生之任何損益（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之年度確認為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

凡租約之條款基本上將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轉由承租人承擔者，即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約全部列作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約期以直線法於當期確認。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損益。由經營租賃產生的或有租金在它們發生的期間確認為費用。

倘獲得為了促使訂立經營租約而給予的租賃激勵，該等激勵應確認為負債。該激勵金額作為租賃費用之抵減項目以直線法確認。

####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一項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本集團將根據各組成部份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報酬是否轉移，將各個部份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租賃付款額（包括各次前期付款），將根據租賃開始日之土地和樓宇公允價值的比例進行分配。

倘分配之預付土地租賃款能夠可靠地計量，該土地租賃所佔部份當作經營租賃，並以「待攤租賃費」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以直線法在租賃期間內進行攤銷，除非該部份被分類為投資性物業，並以公允價值模式入賬。倘租賃付款額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和樓宇間分配，整體租賃將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除非有充分證據表明組成部份都為經營租賃，如此整體租賃才能分類為經營租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

編製本集團內公司之財務報表時，以該企業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所進行之交易乃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企業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按交易當日通行的匯率入賬。於各報表期末，以外幣呈列之貨幣項目乃按結算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值入賬並以外幣呈列之非貨幣項目於決定公允價值時以當日通行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呈列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確認損益。因重新換算以公允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之其他全面收益；對於因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其收益和損失直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而產生之匯兌差額亦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之通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人民幣），而該等業務之收入及開支則按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期內匯率有重大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通行的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獨立項目確認（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之期內確認為損益。

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處置海外業務（如處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整體權益或處置導致對涉及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處置導致對涉及海外業務的共同控制實體失去共同控制權，處置導致對涉及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所有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累計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均應分類至損益。部份處置附屬公司，但並不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權，這部份累計匯兌差額按比例享有的部份需要重新歸屬到非控制權益並不確認於損益中。對於所有其他部份處置（部份處置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並不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這部份累計匯兌差額按比例享有的部份需要重新分類於損益中。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所收購的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可辨別資產公允價值的調整作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結算日之適用匯率進行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融資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和生產的融資費用，應當予以資本化並計入該等資產作為成本的一部份直至當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用以支付合資格資產的專項貸款，尚未支付而臨時將專項貸款用作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應從能夠予以資本化的貸款費用中抵減。

所有其他融資成本，在產生當期即確認損益。

####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能滿足相應的補貼規定條件並且確定能收到款項方進行確認。

政府補貼必須在與相關費用配對之期間才確認為收入。有關可折舊資產之補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遞延收益，於資產使用年限內確認收入。與補貼相關的支出，當被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時，該補貼應於同期被確認，並獨立呈報為「其他收入和收益」。

####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以有權獲取供款時扣除為開支。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所呈報的有差異是由於應課稅溢利並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不包括免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現時的稅負乃按結算日已法定或即將法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和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差額而確認。遞延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資產則於應用可抵扣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時提撥。倘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轉回暫時差額及該暫時差額很大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者則除外。只能在預計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並且能在可預見的未來撥回的情況下，確認與這些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資產。

於每個結算日須審閱遞延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可能會沒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應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資產價值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稅率（和稅法）是以報告期末已經生效和實際生效的為基準。

遞延稅資產和遞延稅負債的計量，應當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該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遞延稅項應確認為損益，惟於遞延稅項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或計入權益之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處理。

####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孰低者列示。成本以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本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相關之交易成本（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內扣除（如適用）。收購或發行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發生的交易成本直接確認為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投資。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方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管或慣例所設定時限內交付之金融資產買賣。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用來計算金融資產攤餘成本，以及分配各期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接近於將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的收到或付出的費用，交易費用和其他的額外獎金或折扣）在其預計壽命，或者更短期限內進行折現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依據實際利率基礎進行確認。

#####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指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賬款，其他存款，受限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乃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扣除任何已確定減值損失列賬（減值見後述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指被指派或未獲分類為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或貸款和應收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於報告日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化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累計於投資估值儲備內，直至金融資產被處置或被確定為減值。此時，以前在投資估值儲備中確認的累計損益，會重分類至損益確認（減值見後述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就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投資而言，其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則在最初確認之後的每個報告期末按成本扣減可辨別之減值計量（減值見後述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在每個報告期末，金融資產都被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各種跡象。當有客觀跡象表明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之後發生了一項或多項事件，使未來可預計的現金流受到負面影響時，金融資產將認定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投資，如果其公允價值出現較大的或持續的下降，以致於其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則認為出現了客觀的減值跡象。

對於所有其他的金融資產，客觀的減值跡象包括：

- 發行者或對應方發生了重大的財務困難；或
- 利息或本金欠款拖欠；或
- 貸款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金融危機導致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對於某些種類的金融資產，比如貿易應收賬款，其資產不是獨立地估計減值而是作為一個整體進行評估。對於一個貿易應收賬款的組合，客觀的減值跡象包括本集團過去收款狀況，超過信用期付款情況的增加，導致客戶欠款的國家或地區的重大經濟條件變動因素。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如有明顯跡象表明資產已經減值，減值損失將被確認為損益，減值計量為該資產賬面價值和未來現金流以最初實際利率折現價值二者的差異。

對於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計量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未來可預計現金流以當前市場同類金融資產的收益率折現價值二者的差異。這種減值不可在以後期間轉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其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隨減值而直接減少相應金額，只有貿易應收賬款除外。貿易應收賬款通過壞賬準備科目減少。壞賬準備科目的增減變動直接計入損益。當貿易應收賬款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在壞賬準備科目內核銷。當已經核銷的壞賬重新收回時，則確認為收益。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如果在期後減值損失金額由於某些發生在減值確認之後的客觀事項而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從損益內轉回，但轉回的金額必須使該資產的賬面價值不能超過假設資產不確認減值，而在轉回日當天的攤餘成本。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損失不能在期後於損益中轉回。減值後資產的任何公允價值上升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

##### 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分類乃根據所簽訂的合同安排實質與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權益工具為證明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任何合約。集團的金融負債為其他金融負債。就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而採納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用來計算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以及分配各期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接近於將金融負債預計引發的未來現金流出（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的收到或付出的費用，交易費用和其他的額外溢價或折扣）在其預計壽命，或者更短期限內進行折現的利率。

利息費用以實際利率為基礎進行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 (續)

##### 可轉換票據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票據被視為綜合工具。當其經濟風險及特徵未與主合約 (債務部份) 密切相關，且主合約未劃分為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時，內含於主債務合約的衍生工具被視為個別衍生工具。轉換權僅於該權利可以固定現金金額或另一項金融資產交換該實體本身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方式轉換時，歸類為權益部份。倘轉換權並非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方式交收，則發行人以內含衍生金融負債方式確認該綜合金融工具。除非該權利之行使價於各行使日期大約相等於主債務工具之攤餘成本，否則內含於主債務合約之認購、認沽或預付權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

轉換權、持有人贖回權、發行人贖回權 (統稱「衍生部份」) 及債務部份於發行日以各自的公允價值確認。

其後期間內，可轉換票據之債務部份按照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列賬。衍生部份以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

可轉換票據相關之交易費用，根據分配金額之比例，分配於債務部份及衍生部份。相關於衍生部份的交易費用即期確認損益。相關於債務部份的交易費用加入債務部份的賬面值，並按照實際利率法在各期間分攤。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及貸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期後以攤餘成本計量。

#####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淨額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以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時的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在之後的每個報告期末以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收益或損失會被確認損益。

##### 嵌入式衍生工具

嵌入非衍生主合同之衍生部份，如果其風險性質與主合同不盡相似，亦或主合同不以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損益時，此衍生工具會單獨確認。

##### 終止確認

當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出而本集團已轉出該項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即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直接確認的累積損益總數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當相關合同內指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債務賬面價值與應付及已付代價的差額確認為損益。

##### 以股份為基準支付交易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所提供服務的公允值是參考於授出當日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攤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正其對預期最終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正對估計之影響（如有）乃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已發行權益。當購股權失效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有形資產的減值準備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審核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這些資產發生了減值損失。如果存在此跡象，則需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來計算減值損失的大小。如果無法估計某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出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等於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的金額和使用價值二者的較高者。在確定使用價值時，需要將未來現金流量根據稅前折現率折為現值，該折現率反映了當前市場下對貨幣的時間價值的估價以及與資產未調整過的未來現金流量相關的特定風險。

如果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資產的賬面價值要減少到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確認為當期損益。

減值損失可以在後續期間轉回，但是增加後的賬面價值不應該高於如前期未確認減值的賬面價值，減值損失的轉回直接確認為當期損益。

### 4.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在執行附註3描述有關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本公司董事基於其經驗，對未來的預期作出多方面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存有不確定性，或將影響下一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其主要來源有如下方面：

#### 存貨減值

在判斷存貨是否發生減值時需要估計其可變現淨值，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計售價，減去預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費用得到。該預計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製造與以往銷售同類產品的經驗，但可能會由於客戶喜好變化以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形勢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本公司董事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淨值為5,138,08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5,828,901,000元人民幣）。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續)

#### 商譽減值

在決定商譽是否發生減值時，需要把商譽分配到各現金產出單元，並預計各個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預計每個現金產出單元的未來現金流量並根據一個適當的折現率折成現值，並以此來計算各個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淨值為568,705,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579,258,000元人民幣）。可收回金額的計算明細在附註19中披露。

#### 遞延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819,48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671,621,000元人民幣）因稅項虧損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由於未來盈利現金流的不可預測性，稅項虧損793,694,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649,587,000元人民幣）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乎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可以動用。倘未來所產生之實際應課稅溢利或應稅暫時性差額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遞延稅資產轉回，此轉回將於發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工具以合同簽訂時的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在其後以報告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受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的限制。該模型需要預定某些假設，包括無風險利率及股價波動性假設。該等存有主觀意見的假設的變化或將重大地影響公允價值的估計。

### 5. 分部資訊

報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分配資源和評估業績為目的的資訊是以業務性質為基礎的。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

採購及分銷	— 採購及分銷化肥及農業相關產品
生產	— 生產及銷售化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訊 (續)

有關以上分部之資訊報告如下：

#### (1) 分部銷售、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二零一零年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5,324,421	3,946,656	29,271,077
分部間銷售	358,022	2,970,394	3,328,416
分部營業額	25,682,443	6,917,050	32,599,493
抵銷	(358,022)	(2,970,394)	(3,328,416)
	25,324,421	3,946,656	29,271,077
分部溢利	451,862	73,198	525,060
不可分費用			(48,642)
不可分收入			222,906
融資成本			(314,78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98,327
除稅前溢利			482,862
資產			
分部資產	8,310,672	15,698,601	24,009,273
可供出售投資			266,624
遞延稅資產			868,894
其他不可分資產			299,772
綜合資產總額			25,444,563
負債			
分部負債	3,358,989	1,820,592	5,179,581
遞延稅負債			54,048
其他不可分負債			7,276,900
綜合負債總額			12,510,5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訊 (續)

#### (1) 分部銷售、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續)

二零零九年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4,118,030	2,892,679	27,010,709
分部間銷售	254,580	3,144,899	3,399,479
分部營業額	24,372,610	6,037,578	30,410,188
抵銷	(254,580)	(3,144,899)	(3,399,479)
	24,118,030	2,892,679	27,010,709
分部 (虧損) 溢利	(2,542,804)	167,234	(2,375,570)
不可分費用			(78,987)
不可分收入			215,779
融資成本			(451,41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49,712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491,388
除稅前虧損			(2,149,096)
資產			
分部資產	8,740,750	15,282,517	24,023,267
可供出售投資			176,934
遞延稅資產			895,316
其他不可分資產			195,634
綜合資產總額			25,291,151
負債			
分部負債	3,131,426	1,075,854	4,207,280
遞延稅負債			68,550
其他不可分負債			8,480,283
綜合負債總額			12,756,1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訊 (續)

#### (1) 分部銷售、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和在附註3中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是一致的，分部業績不包括不可分費用／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和融資成本等項目的溢利（虧損）。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將以此來衡量業務分部的業績並決定如何分配資源。

經營分部之間的銷售按照現行的市場價格進行。

為了監管分部的業績和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分配至經營分部除了集團資產，投資相關之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和
- 所有負債分配至經營分部除了集團負債，現有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年，分部業績包含了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和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分部資產包含了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和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於二零零九年，此等項目都沒有包含在分部業績和分部資產中。由於計量方法的改變導致了採購及分銷分部二零二零年的分部溢利降低了829,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分部虧損增加了1,411,000元人民幣），生產分部二零二零年的分部溢利增加了243,512,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194,188,000元人民幣）；同時採購及分銷分部二零二零年的分部資產增加了19,636,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19,448,000元人民幣），生產分部二零二零年的分部資產增加了7,762,1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7,773,417,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的相關分部資訊已根據二零二零年的計量方法重新列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訊 (續)

#### (2) 其他分部資訊

二零一零年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不可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包含在分部溢利 和分部資產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	11,436	458,307	8	469,75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327	7,174,923	-	7,192,25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309	587,177	-	589,486
貿易應收賬款壞賬撥備	-	11,913	-	11,913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2,620	8,657	-	11,27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減值損失	-	40,681	-	40,681
折舊和攤銷	8,298	247,924	1,015	257,237
待攤租賃費攤銷	-	30,791	-	30,791
存貨跌價損失	64,832	5,350	-	70,18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71	(4,049)	-	(3,978)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62)	185,527	-	184,565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33	57,985	-	58,118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	-	51,262	-	51,262
處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23,665	-	23,665
無需支付的應付款項	25,857	48,090	289	74,23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訊 (續)

#### (2) 其他分部資訊 (續)

二零零九年

	採購及分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不可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包含在分部溢利 (虧損) 和分部資產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	13,848	530,457	26	544,33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272	7,046,585	–	7,063,85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76	726,832	–	729,008
貿易應收賬款壞賬撥備 (轉回)	(225)	3,609	–	3,384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	8,892	–	8,892
折舊和攤銷	7,755	250,607	1,052	259,414
待攤租賃費攤銷	–	30,276	–	30,276
存貨跌價損失	758,022	2,080	–	760,10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損失 (收益)	401	(2)	–	399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523)	251,845	–	250,32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12	(57,657)	–	(57,5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訊 (續)

#### (3) 主要產品的收入

本集團有關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鉀肥	<b>7,321,999</b>	6,750,208
氮肥	<b>9,875,618</b>	8,254,933
複合肥	<b>4,547,083</b>	4,716,023
磷肥	<b>6,380,334</b>	6,511,440
其他	<b>1,146,043</b>	778,105
合計	<b>29,271,077</b>	27,010,709

#### (4)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集中在中國內地及中國澳門。

本集團對外銷售取得的收入依客戶之註冊地及除了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其他非流動資產按所在地之資訊列示如下：

	對外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b>27,704,478</b>	26,450,172	<b>13,794,724</b>	13,925,838
其他地區	<b>1,566,599</b>	560,537	<b>247</b>	1,347
	<b>29,271,077</b>	27,010,709	<b>13,794,971</b>	13,927,185

#### (5) 主要客戶的資訊

本集團沒有對單個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等於或超過本年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其他收入和收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2,625	3,165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註1)	2,271	9,97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587	4,175
政府補貼(註2)	114,422	104,142
匯兌收益	35,753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491,38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978	—
遞延收益攤銷	8,720	5,684
補償金收入	8,022	6,493
債務重組收益(註3)	—	81,139
無需支付之應付款項清理收益	74,236	—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43)	51,262	—
處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註4)	23,665	—
銷售廢料收入	24,544	53,109
其他	17,984	12,252
	<b>372,069</b>	<b>771,523</b>

註：

1. 股息收入包括投資上市公司的收入1,60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9,976,000元人民幣)和投資非上市公司的收入663,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零)。
2. 政府補貼主要是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由中國政府給予的業務發展補助金。
3. 二零零九年之債務重組收益主要源於其一間附屬公司獲得一家銀行就其全額償還借款本金後對該銀行借款對應之利息之豁免。
4.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以對價110,000,000元人民幣部份處置共同投資實體之投資給另一投資方，並確認23,665,000元人民幣的處置損益。對該實體的剩餘投資以85,000,000元人民幣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之初始投資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貸款	<b>208,186</b>	441,230
— 無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貸款	<b>127,605</b>	21,603
可轉換票據之利息支出	<b>42,255</b>	40,042
減：已資本化的融資成本	<b>(63,257)</b>	(51,457)
	<b>314,789</b>	451,418

本年度一般用途借款之已資本化融資成本是根據本年合資格資產之開支和採用5.86%（二零零九年：5.92%）的年資本化率計算。

### 8. 所得稅（開支）貨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b>(3,972)</b>	(1,960)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b>(6,634)</b>	(27,587)
	<b>(10,606)</b>	(29,547)
過往年度稅項計提過量：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b>19,724</b>	—
遞延稅項（附註32）		
本年	<b>(9,599)</b>	712,674
	<b>(481)</b>	683,1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所得稅（開支）貸項（續）

香港利得稅按本年度預計可評估利潤的16.5%計算。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以本年預計應稅利潤的25%計算。

根據中國人民共和國政府關於支援西部開發的政策，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中化涪陵」）以從事《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和技術目錄（二零零零年修訂）》所列項目作為其主要業務，其來自主要業務的收入超過其總收入的70%，可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獲享15%之優惠稅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取得之利潤分配予外國投資方時需繳納10%的預扣稅。本集團在可預計之未來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將不向海外公司分配利潤。

本集團於中國澳門成立的一家附屬公司之利潤獲豁免納稅。

稅收調節表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b>482,862</b>	(2,149,096)
按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b>(120,716)</b>	537,274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b>(31,571)</b>	(14,312)
無需繳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34,620</b>	4,35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稅務影響	<b>14,530</b>	(14,3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b>46,141</b>	62,581
不同所得稅率之稅務影響	<b>110,820</b>	116,397
過往年度稅項計提過量	<b>19,724</b>	-
未確認之稅務損失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b>(74,029)</b>	(8,457)
其他	-	(328)
本年所得稅（開支）貸項	<b>(481)</b>	683,1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其他全面虧損

其他全面虧損包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匯率折算差額	<b>(139,760)</b>	(13,618)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b>(5,222)</b>	389,877
已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累計變動重分類至損益	-	(491,38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重分類至損益	<b>16,079</b>	-
	<b>10,857</b>	(101,511)
其他全面虧損組成部份之所得稅影響（如下）	<b>(420)</b>	30,170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	<b>(129,323)</b>	(84,959)

其他全面虧損的所得稅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稅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 費用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 (費用) 貸項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b>(5,222)</b>	<b>(420)</b>	<b>(5,642)</b>	389,877	(81,425)	308,452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 公允價值累計 變動重分類至損益	-	-	-	(491,388)	111,595	(379,793)
	<b>(5,222)</b>	<b>(420)</b>	<b>(5,642)</b>	(101,511)	30,170	(71,3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本年溢利（虧損）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溢利（虧損）已扣除（轉回）下列各項：		
董事薪酬（見附註11）	6,416	10,215
僱員福利（註1）	414,222	379,464
員工福利總開支	420,638	389,6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2,740	244,26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	40,681	—
待攤租賃費攤銷	30,791	30,276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14,497	15,150
核數師酬金	4,812	5,274
有關物業的最低租賃付款額（註3）	120,526	132,306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448	450
貿易應收壞賬撥備	11,913	3,384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11,277	8,89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損失	(3,978)	399
存貨跌價損失（註2）	70,182	760,102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損失，確認於其他支出和損失中	16,079	—
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支出和損失中	—	39,538

註：

1. 本年度僱員福利中分別包括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及退休金計劃供款25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2,824,000元人民幣）及25,65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24,389,000元人民幣）。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計退休金計劃供款為25,71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24,415,000元人民幣）。
2. 由於肥料市場降價，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有所減低。於本年末，本集團持有之存貨計提存貨跌價為70,182,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760,102,000元人民幣），確認在其他支出和損失中。
3. 有關物業的最低租賃付款額包括零售點、辦公室和貨倉租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薪酬

於二零一零年，應付或已付予各董事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零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績效 相關的 激勵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劉德樹先生	-	-	-	29	15	44
馮志斌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五日就任)	-	812	322	10	-	1,144
杜克平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五日辭任)	-	970	254	16	15	1,255
楊宏偉先生	-	1,889	408	-	15	2,312
楊林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就任)	-	-	-	-	-	-
陳國鋼博士 (於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	-	-	13	10	23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	-	-	-	-	-
Wade Fetzer III先生	335	-	-	-	10	345
高明東先生	407	-	-	-	-	407
鄧天錫博士	407	-	-	-	-	407
謝孝衍先生	479	-	-	-	-	479
	<b>1,628</b>	<b>3,671</b>	<b>984</b>	<b>68</b>	<b>65</b>	<b>6,416</b>

註：與績效相關之激勵付款是參考截至二零零九年和二零一零年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以及相關市場統計資料所決定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薪酬（續）

於二零零九年，已付予各董事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九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績效 相關的 激勵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註)
劉德樹先生	-	-	-	-	180	180
宋玉清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十六日辭任)	-	-	-	-	111	111
杜克平先生	-	1,949	2,400	26	188	4,563
楊宏偉先生	-	1,943	1,712	-	179	3,834
陳國鋼博士	-	-	-	-	111	111
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	-	-	-	-	-	-
Wade Fetzer III先生	-	-	-	-	107	107
高明東先生	412	-	-	-	-	412
鄧天錫博士	412	-	-	-	-	412
謝孝衍先生	485	-	-	-	-	485
	1,309	3,892	4,112	26	876	10,215

註：與績效相關之激勵付款是參考二零零八年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以及相關市場統計資料所決定。

劉德樹先生，楊林先生和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作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同意放棄二零一零年金額分別為335,000元人民幣，117,500元人民幣和335,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零）之董事袍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僱員薪金

本集團內五個薪酬最高的人員中，其中三位（二零零九年：二位）為本公司的董事，其薪酬已在附註11披露。其餘二位（二零零九年：三位）人士的薪酬如下所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和其他福利	1,133	1,729
與績效相關的激勵付款	389	2,189
退休金供款計劃	57	78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15	280
	<b>1,594</b>	<b>4,276</b>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0元港幣至1,000,000元港幣	2	–
1,500,001元港幣至2,000,000元港幣	–	3

###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提議派發二零一零年每股0.0110港元（折合約0.0094人民幣）股息，總計約65,715,000元人民幣，並提交即將召開的股東會的批准。董事會未提議派發二零零九年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支付股息：		
二零一零年未支付任何股息 （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每股0.0464港元， 折合約0.0409元人民幣）	–	286,912
本年度宣派股息每股0.0110港元， 折合約0.0094元人民幣 （二零零九年：未宣派股息）	<b>65,715</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的基本盈利（虧損）和攤薄盈利（虧損）基於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溢利（虧損）	<b>535,711</b>	(1,443,813)
潛在的攤薄普通股影響：		
可轉換票據利息	<b>42,255</b>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b>(98,327)</b>	—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虧損）的溢利（虧損）	<b>479,639</b>	(1,443,813)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b>股票數量</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7,019,206</b>	7,013,508
潛在的攤薄普通股影響：		
購股權	<b>2,271</b>	—
可轉換票據	<b>170,742</b>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b>7,192,219</b>	7,013,508

二零零九年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考慮購股權之行使或可轉換票據的轉換，因為其行使和轉換將導致二零零九年的每股虧損減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363,488	1,986,305	54,976	131,407	1,440,709	4,976,885
匯兌調整	-	1,312	(7)	(1,322)	-	(17)
處置	-	(2,574)	(2,609)	(300)	-	(5,483)
本期新增	5,222	28,726	17,241	5,894	603,436	660,519
從在建工程轉入	20,072	394,812	-	21,858	(436,742)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8,782	2,408,581	69,601	157,537	1,607,403	5,631,904
匯兌調整	-	(114)	(46)	(90)	-	(250)
處置	(977)	(15,104)	(8,468)	(5,116)	(25,059)	(54,724)
本期新增	2,176	33,869	6,047	15,913	328,811	386,816
處置附屬公司	(7,341)	(68)	-	(422)	(203,453)	(211,284)
從在建工程轉入	552,528	983,467	-	11,374	(1,547,369)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935,168</b>	<b>3,410,631</b>	<b>67,134</b>	<b>179,196</b>	<b>160,333</b>	<b>5,752,462</b>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9,858	226,774	16,607	73,113	-	396,352
匯兌調整	-	699	(6)	(706)	-	(13)
本年計提	51,293	165,272	8,202	19,497	-	244,264
處置	-	(1,555)	(1,730)	(277)	-	(3,562)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151	391,190	23,073	91,627	-	637,041
匯兌調整	-	(92)	(40)	(77)	-	(209)
處置附屬公司	(592)	(10)	-	(173)	-	(775)
本年計提	56,295	156,029	7,241	23,175	-	242,740
處置	(219)	(7,685)	(2,417)	(4,846)	-	(15,167)
減值損失確認於損益中	-	39,834	824	23	-	40,681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86,635</b>	<b>579,266</b>	<b>28,681</b>	<b>109,729</b>	<b>-</b>	<b>904,311</b>
<b>賬面價值</b>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48,533</b>	<b>2,831,365</b>	<b>38,453</b>	<b>69,467</b>	<b>160,333</b>	<b>4,848,151</b>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7,631	2,017,391	46,528	65,910	1,607,403	4,994,86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之折舊採用直線法，其預計使用年限如下：

類別	折舊年限
樓宇	20-30年
廠房，機器及設備	10-14年
汽車	8年
傢俬及裝置	4年

本年董事對本集團生產用資產進行了覆核，並判斷部份生產綫由於技術落後已經發生減值。所以，對於生產分部的廠房、機器及設備和其他資產分別確認了39,834,000元人民幣和847,000元人民幣的減值損失。相關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是以它們的使用價值為基準決定的。用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價值的相關折現率為10.35%。

### 16. 待攤租賃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待攤租賃費包括：

於中國內地已租賃土地

長期租賃

中期租賃

以報表披露為目的的分析：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2,931</b>	2,984
<b>544,726</b>	505,601
<b>547,657</b>	508,585
<b>31,741</b>	30,276
<b>515,916</b>	478,309
<b>547,657</b>	508,5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投資物業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及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14,600**

本集團所持有用於出租並收取租金的物業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並分類及記賬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內地。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按照獨立於本集團並擁有評估資格的專業評估機構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仲量聯行西門」）的評估結果，仲量聯行西門擁有評估相關地區類似物業的資格與經驗。評估過程參考相似條件和地點的同類物業成交價格作為例證。

### 18. 商譽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成本及賬面價值</b>		
於一月一日	<b>579,258</b>	579,757
匯兌調整	<b>(10,553)</b>	(4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568,705</b>	579,258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19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商譽減值測試

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分配到與各分部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資產組」）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及分銷	<b>272,442</b>	281,919
生產		
— 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中化平原」）	<b>265,357</b>	265,357
— 其他	<b>30,906</b>	31,982
	<b>568,705</b>	579,258

此等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的計算基於一些重要假設，如折現率，增長率，以及本年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預計變動。收入和直接成本的變動基於過去的經驗和對市場的未來預期，本公司董事用反映對現行市場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組特定風險的稅前比率作為折現率估計的基礎，對每個資產組現金流的預測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的二零一一年的財務預算，二零一二年開始首三年之平均增長率基於有關資產組過往之經營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其後增長率的估計則使用穩定的增長率。

其採用之主要的假設如下：

	生產		
	採購及分銷	中化平原	其他
折現率	9.59%	10.35%	10.35%
2012年起首三年的平均增長率	20%	18%	20%
其後之平穩增長率	6.8%	7.1%	6.8%

各資產組的使用價值高於每個資產組的賬面值，所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需對商譽確認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其他長期資產

	催化劑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1,723
本年新增	12,52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245
本年新增	10,76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75,012</b>
<b>攤銷</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922
本年計提	15,15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72
本年計提	14,49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4,569</b>
<b>賬面價值</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0,443</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173

該類資產具有3-10年預計壽命，因此，將按照直線法在資產各自的預計使用年限期間進行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在中國內地上市公司	6,778,901	6,778,901
未上市公司	200,012	198,795
分佔投資日後的利潤，扣除股息	213,337	86,161
	<b>7,192,250</b>	7,063,857
投資於上市公司的公允價值	<b>9,399,957</b>	8,087,31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以下聯營公司佔有權益：

公司名稱	公司註冊形式	註冊地	主要業務 地區	所持股票 種類	本集團 所持股票 名義價值 佔全部 發行股票 比例	投票權 比例	主營業務
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18.49%	18.49%	生產和銷售 化肥
貴州鑫新工農貿易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30%	30%	生產和銷售 磷礦石
青島港華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25%	25%	物流服務
天津北海實業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30.9%	30.9%	物流服務
雅萬中化環保(青島)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40%	40%	銷售化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狀況綜合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b>10,906,762</b>	9,772,582
總負債	<b>(5,001,442)</b>	(4,564,725)
淨資產	<b>5,905,320</b>	5,207,857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淨資產	<b>1,146,512</b>	1,018,119
營業額	<b>5,195,071</b>	4,430,111
本年溢利	<b>1,003,850</b>	1,369,370
本集團本年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b>184,565</b>	250,322

對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中包括了約合6,045,738,000元人民幣的商譽，產生於二零零八年收購聯營公司。商譽之變動情況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045,738</u>

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完成了對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鹽湖鉀肥」) 18.49%股權的收購，共支付對價6,739,000,000元人民幣。董事認為，由於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成為鹽湖鉀肥第二大股東並有權任命其七名執行董事中的兩名，本集團能夠對鹽湖鉀肥的日常經營施加重大影響，因此這部份投資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非上市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成本	<b>507,793</b>	739,889
應佔有的收購後溢利(虧損)(扣除股息)	<b>81,693</b>	(10,881)
	<b>589,486</b>	729,008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財務狀況綜合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財務狀況</b>		
非流動資產	<b>1,176,883</b>	2,013,454
流動資產	<b>925,662</b>	1,024,490
非流動負債	<b>(333,976)</b>	(713,409)
流動負債	<b>(1,179,083)</b>	(1,595,527)
淨資產	<b>589,486</b>	729,008
<b>本年業績</b>		
營業額	<b>1,655,481</b>	1,597,610
支出	<b>1,589,242</b>	1,674,088

主要的共同控制實體明細見附註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可供出售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於上市實體之股份	<b>174,585</b>	169,845
於非上市實體之股份	<b>93,329</b>	8,379
減：減值準備	<b>(1,290)</b>	(1,290)
	<b>266,624</b>	176,93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上市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均參照相關的公開交易市場報價。

非上市實體之股份代表對非上市實體的投資，並於每個報告期末以成本扣除減值進行後續衡量。因為公允價值的合理估計的範圍很重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衡量。

本年，本集團處置了註冊於中國大陸的天脊合營公司的22.17%權益。在處置之前，本集團擁有天脊合營公司40%的權益，視為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處置之後，本集團不再擁有對天脊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所以自處置日起終止權益法計量，同時對於天脊合營公司的剩餘投資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處置損益在綜合全面收益中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以失去對天脊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之日對該實體的剩餘投資以85,000,000元人民幣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之初始投資金額。

### 24.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化肥商品和產成品	<b>4,561,327</b>	5,289,927
原材料	<b>532,514</b>	508,453
在製品	<b>35,005</b>	18,706
低值易耗品	<b>9,242</b>	11,815
	<b>5,138,088</b>	5,828,90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62,020	518,519
減：壞賬撥備	(16,120)	(4,207)
	45,900	514,312
應收票據	3,013,984	2,261,466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總計	3,059,884	2,775,778

本集團給予客戶約90天的信用期限。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減去壞賬撥備的價值基於發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3,989	474,494
多於三個月，但在六個月以內	456	5,299
多於六個月，但在一年以內	849	34,098
多於一年	606	421
	45,900	514,312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品質，並定義該客戶的信用限度。授予客戶的信用限度定期被覆核。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並未到期且未計提壞賬的貿易應收款均具有良好的信用品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餘額包括1,911,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39,818,000元人民幣）已到期的貿易應收賬款，由於沒有跡象表明客戶的信用品質發生了重大變化，因此本集團認為餘額仍是可收回的，因此本集團未撥備減值準備。本集團不持有任何關於這些貿易應收賬款的擔保或抵押物。這些貿易應收賬款的平均賬齡約為280天（二零零九年：258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已到期但未計提壞賬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三個月，但在六個月內	456	5,299
多於六個月，但在一年內	849	34,098
多於一年	606	421
總計	<b>1,911</b>	39,818

壞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餘額	4,207	823
壞賬撥備	11,913	3,3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b>16,120</b>	4,207

在應收賬款壞賬撥備中，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個別賬齡超過信用期很長時間的貿易應收賬款已經減值，屬於不可收回，此類貿易應收賬款壞賬撥備合計16,12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4,207,000元人民幣）。

以下是對應收票據（未超過信用期且未減值）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05,802	1,429,528
多於三個月，但在六個月以內	2,308,182	831,938
	<b>3,013,984</b>	2,261,4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其他存款

其他存款是位於中國內地一家金融機構發行的保本型金融產品，該存款的年利率固定為1.5%。該存款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按照攤餘成本計量。本集團擁有可於任何時間贖回該其他存款的權利。本公司的董事視此其他存款為流動資產，由於本集團計劃於據綜合財務狀況表日一年之內收回該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該存款的本金和利息都已經全部收回。

### 27. 受限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 受限銀行存款

受限銀行存款乃存放於指定銀行，作為對本集團短期信貸額度提供一部份擔保。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利率以年計為0.36%（二零零九年：0.72%）。

#### 銀行存款和現金

銀行結餘存款和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有現金，及初始存款期限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其存款利率以年計在0.81%至2.25%（二零零九年：0.81%至1.71%）之間。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包含於受限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並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重大金額列示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29	1,123
歐元	-	10,193

### 28.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基於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61,941	1,210,304
多於三個月，但在六個月以內	260,009	711,786
多於六個月，但在一年以內	34,088	61,018
多於一年	119,769	211,379
	<b>2,575,807</b>	2,194,4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可轉換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發行了130,000張每張面值10,000港元的票據。可轉換票據以港元作為貨幣單位。票據給予其持有人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包括此日）於營業時間結束時，將可轉換票據轉換成普通股的權利，或倘若本公司要求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即債券到期日）之前贖回可轉換票據，則持有人需於不遲於固定贖回日前的七個工作日於營業時間結束時，以每股普通股3.74港元的轉換價格進行轉換。轉換價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調整為每股3.64港元。詳情請參照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發佈之公佈。根據可轉換票據的條款，本公司有權選擇支付給持票人現金，金額等同於緊接著現金支付通知之日起的三個連續交易日的股票加權平均市價。現金支付通知之日即轉換通知送達後的第一個交易日。如可轉換票據沒有被轉換或提前被贖回，則其將會在到期日以票據面值的127.23%被贖回。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後的任何時間及於到期日前，本公司有權發出通知，按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全部但非部份票據，惟緊接該通知前的30個連續交易日股份的每日收市價須不少於適用之提早贖回金額的130%除以換股率（界定於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細則內）。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按票據面值115.55%贖回其全部或部份票據。

可轉換票據包含以攤餘成本列賬的債務部份，及以公允值列賬的兌換選擇權、持有人贖回權及發行人贖回權（統稱衍生部份）。由於衍生部份的權利是相互關聯的，衍生部份是以淨額列示。29,428,000港元（相當於29,614,000元人民幣）的發行費用已於發行日按相對公允價值比例分攤到債務部份及衍生部份。在發行日，與債務部份相關的27,513,000港元（相當於27,687,000元人民幣）的發行費用已包含於債務部份於發行日之公允價值內。債務部份的實際利率為6.8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可轉換票據 (續)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止，沒有債券持有人要求本公司贖回其票據。由於可轉換票據的到期日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即將於一年內到期，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轉換票據的債務部份和衍生部份均分類在流動負債中。本年可轉換票據的債務部份和衍生部份的變動如下所示：

	債務部份 人民幣千元	衍生部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87,166	199,204
利息費用	40,042	–
公允價值變動	–	(49,712)
匯兌調整	(968)	(31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6,240	149,175
利息費用	42,255	–
公允價值變動	–	(98,327)
匯兌調整	(22,009)	(2,79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6,486</b>	<b>48,058</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以符合資格專業要求的獨立評估師仲量聯行西門採用適用之價值估算模型算得。

### 30. 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之銀行貸款	<b>119,794</b>	2,172,643
無抵押之銀行貸款	<b>3,967,479</b>	2,919,422
債券(註)		
本金	<b>2,500,000</b>	2,500,000
減：攤餘之發行費用	<b>(20,915)</b>	(23,265)
	<b>6,566,358</b>	7,568,8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貸款 (續)

註：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一家附屬公司發行了總面值為二十五億人民幣的十年期公司債券，債券的年固定利率為5%。債券的發行費用23,265,000元人民幣已經直接從本金中扣除，該債券的償還由中化集團提供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貸款之賬面價值：		
一年以內	<b>2,993,369</b>	3,767,871
多於一年，但在兩年以內	<b>568,904</b>	198,877
多於兩年，但在五年以內	<b>515,000</b>	1,005,317
多於五年	<b>2,489,085</b>	2,596,735
	<b>6,566,358</b>	7,568,800
減：列示在流動負債內之一年以內到期的貸款	<b>(2,993,369)</b>	(3,767,871)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之貸款	<b>3,572,989</b>	3,800,929

本集團的固定利率貸款和合同到期日列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貸款：		
一年以內	<b>149,794</b>	2,447,084
多於一年，但在兩年以內	<b>108,904</b>	88,877
多於兩年，但在五年以內	<b>84,000</b>	153,317
多於五年	<b>2,489,085</b>	2,476,735
	<b>2,831,783</b>	5,166,0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貸款（續）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貸款和合同到期日列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貸款：		
一年以內	<b>2,843,575</b>	1,320,787
多於一年，但在兩年以內	<b>460,000</b>	110,000
多於兩年，但在五年以內	<b>431,000</b>	852,000
多於五年	-	120,000
	<b>3,734,575</b>	2,402,787

浮動利率根據貸款合同在特定的條款重新釐定。

本集團貸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貸款	<b>2.550%至5.760%</b>	1.550%至5.760%
浮動利率貸款	<b>0.683%至5.940%</b>	1.625%至6.0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貸款（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下列尚可使用信用額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於一年內到期	<b>21,459,229</b>	22,747,629
於一年以上到期	<b>12,560,441</b>	10,597,340
	<b>34,019,670</b>	33,344,96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待攤租賃費以及應收票據各自賬面價值約為171,516,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640,373,000元人民幣），27,306,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37,947,000元人民幣）和64,794,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2,074,808,000元人民幣）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信用額度。

### 31. 已發行權益

#### (1) 本集團已發行權益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8,248,928</b>	8,233,245
發行新股，每股面值為0.1港元		
購股權行使	<b>12,049</b>	15,6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8,260,977</b>	8,248,928

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以反向收購為基礎記賬，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包括的股本和溢價的已發行權益，代表其法定附屬公司China Fertiliz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於收購前當時之已發行股本78,000港元，被視為收購物業集團之成本約285,363,000港元，及扣除發行費用後的新股和可轉換票據和行使購股權之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已發行權益 (續)

(2) 本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股數 千股	票面價值 港元千元	折合 人民幣千元
<b>普通股</b>			
已核定：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每股面值0.1港元	80,000,000	8,000,000	
已發行並全額支付：			
普通股，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7,006,982	700,698	690,236
購股權行使	8,369	837	738
普通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7,015,351	701,535	690,974
購股權行使	5,556	556	484
普通股，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7,020,907	702,091	691,458
		<b>股數</b>	<b>票面價值</b> 港元千元
<b>優先股</b>			
已核定：			
優先股，每股1,000,000港元		316	316,000

截止二零一零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優先股發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遞延稅資產／遞延稅負債

部份遞延稅資產及遞延稅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抵銷後的淨值進行列示，用於反映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遞延稅項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資產	<b>868,894</b>	895,316
遞延稅負債	<b>(54,048)</b>	(68,550)
	<b>814,846</b>	826,766

以下為確認的遞延稅資產及遞延稅負債，在上一報告年度和本報告年度之變動：

	可供出售 投資公允 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所得 人民幣千元	存貨之 未實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差異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535)	(76,808)	27,075	113,909	39,850	6,106	2,325	83,922
於損益中計提(確認)	-	6,623	(5,025)	80,290	631,771	(1,275)	290	712,674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30,170	-	-	-	-	-	-	30,170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5	(70,185)	22,050	194,199	671,621	4,831	2,615	826,766
於損益中計提(確認)	-	6,622	(17,275)	(160,605)	149,760	8,413	3,486	(9,599)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420)	-	-	-	-	-	-	(420)
處置附屬公司(附註43)	-	-	-	-	(1,901)	-	-	(1,901)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15</b>	<b>(63,563)</b>	<b>4,775</b>	<b>33,594</b>	<b>819,480</b>	<b>13,244</b>	<b>6,101</b>	<b>814,846</b>

由結轉稅務虧損而確認的遞延稅資產，以未來預計應課稅溢利產生的相關應課稅溢利為限。本集團已確認可沖減未來五年應課稅溢利約3,278,65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2,731,620,000元人民幣)的相關虧損產生的遞延稅資產。沒有稅務虧損於本年過期(二零零九年：零)。本集團未確認剩餘可沖減未來五年應課稅溢利約793,694,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649,587,000元人民幣)的相關虧損產生的遞延稅資產，原因是本集團認為未來不是很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來彌補相關稅務虧損金額。包括在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的242,662,000元人民幣將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失效(二零零九年：118,314,000元人民幣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失效)，其他虧損將在未來持續有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遞延稅資產／遞延稅負債（續）

根據本集團的財務預算，管理層相信在未来本集團會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或應納稅暫時性差異來實現由於稅務虧損和其他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資產。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位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在向海外母公司宣派分配股息時，需同時計提預扣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可以控制國內附屬公司股息政策，因此可以控制投資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之轉回。此外，本公司決定在可預見未來國內附屬公司將不向海外母公司分配利潤，因此本集團沒有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中國內地子公司累計溢利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稅負債，此部份暫時性差異金額為47,86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35,590,000元人民幣）。

### 33.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

####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經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終止。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是經過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通過決議之後被採納的。

#### 舊購股權計劃

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通過決議後被採納，該購股權計劃的首要目的為向本公司的董事和員工提供一種激勵。在舊購股權計劃下，本公司董事會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供應商、客戶、諮詢人、顧問、本集團以及被投資企業的股東，以認購本公司的股票。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672港元，由本公司董事參照當時股票的交易價格，並取以下三者中的最高金額：(i)授出日本公司股票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在緊接授出日前五個工作日本公司股票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的股份面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或以後可行使不多於總額三份之二的購股權，餘下的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或以後行使，所有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失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 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通過決議後並被採納。該購股權計劃的授予者範圍比舊購股權計劃縮窄，只包括了僱員、已提名的僱員，本集團和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新購股權計劃同時明確提出董事會對每次授予的購股權，可決定其認購價（此價格不低於上市規則中規定的最低價格），購股權的歸屬排程（包括任何最低持有期）以及任何應用於該購股權的表現目標的決定權。

對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4.99港元，由本公司董事參照當時股票的交易價格決定，並取以下三者中的最高值：(i)本公司股票在授出當天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ii)在緊接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iii)本公司股票的股份面值。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分析如下：(i)已授予購股權的33.3%可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ii)已授予購股權之16.7%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後行使；及(iii)倘若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累計每股綜合基本盈利超過0.674港元的情況下，則已授予購股權之額外25%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以後行使，餘下25%的已授予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以後行使。由於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累計每股基本盈利總和少於0.674港元，已授予購股權的50%已失效。所有餘下未行使的購股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失效。

於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價格為1港元，於接受購股權時支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購股權中尚未行使的股數為6,891,528股（二零零九年：20,297,468股），相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的0.10%（二零零九年：0.29%）。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授出的購股權總股數為572,228,672股。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所有的購股權計劃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前，可授出的購股權總股數不可在任何時候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的事前批准，不許向任何個人於任何一年內授出相關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將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的購股權。向大股東或其任何各自的關聯人士（定義按上市條例）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出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或累計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均必須得到本公司獨立股東的事前批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購股權計劃下授予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格 港幣	購股權數量
劉德樹先生 (註1)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1,9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10,000
杜克平先生 (註2) (於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辭任)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609,9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10,000
楊宏偉先生 (註2)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6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10,000
Wade FETZER III先生 (註1)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128,000
僱員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3,178,4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214,728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128,000
				6,891,5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購股權計劃下授予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被授予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格 港幣	購股權數量
劉德樹先生 (註1)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609,9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宋玉清先生 (註1) (於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十六日辭任)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74,6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杜克平先生 (註2)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3,789,9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陳國鋼博士 (註1)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74,6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楊宏偉先生 (註2)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474,6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420,000
Wade FETZER III先生 (註1)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256,000
僱員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	6,274,6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	6,171,268
				20,297,468

註：

- (1)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2)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交易（續）

#### 以股份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不同購股權的明細如下：

購股權種類	受讓日期	行權期限	行權價格
舊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1.672港元
新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4.990港元

本公司董事和僱員持有的購股權之變動，表列如下：

	於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股份數目	本年授予	本年廢棄	本年行使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b>20,297,468</b>	-	<b>(7,850,650)</b>	<b>(5,555,290)</b>	<b>6,891,528</b>
二零一零年末可行使的					<b>6,891,528</b>
加權平均每股行使價格	<b>3.012港元</b>	-	<b>3.646港元</b>	<b>1.928港元</b>	<b>3.165港元</b>
二零零九年	29,134,400	-	(467,132)	(8,369,800)	20,297,468
二零零九年末可行使的					14,894,768
加權平均每股行使價格	2.643港元	-	4.007港元	1.672港元	3.012港元

於本年行權的購股權，其在行權日的加權平均每股價格為4.78港元（二零零九年：4.00港元）。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確認了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費用總數約為323,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3,700,000元人民幣）。

###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來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集團內的主體能夠持續經營，並同時最大限度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相同，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負債，包括可轉換票據和借款、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及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組成，包括已發行權益、未分配利潤和其他儲備。

本公司的董事會每半年覆核一次資本結構。作為該覆核的一部份，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股份回購、發行新債務或者贖回現有債務等來平衡總體資本結構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應收款項（包括受限銀行存款、現金和 現金等價物、其他存款）	<b>3,490,702</b>	3,315,991
可供出售投資	<b>266,624</b>	176,934
<b>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負債	<b>48,058</b>	149,175
攤餘成本	<b>10,082,435</b>	10,943,758

#### (2)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的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其他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賬款，銀行存款及現金，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可轉換票據，衍生金融負債及貸款。此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在各附註中予以披露。與這些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就如何減輕這些風險的政策載述如下。本集團的上述主要風險，及管理層管理和評估上述風險的標準沒有發生重大改變。管理層及時有效地管理監控這些風險，以減低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市場風險

#####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存在外幣交易，使得本集團面臨貨幣風險。由於外幣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金額並不重大，本集團認為，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是輕微的，故而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防範其目前承受的貨幣風險。管理層密切關注匯率變動，以考慮是否採用套期來規避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2)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 市場風險 (續)

##### (i) 貨幣風險 (續)

於報告日，面臨貨幣風險的本集團外幣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餘額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b>30,153</b>	66,148	<b>358</b>	131,945
歐元	-	-	-	10,193

#####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波動產生的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於美元升值或貶值2% (二零零九年：2%) 的敏感性分析。2% (二零零九年：2%) 代表管理層對可能的外幣匯率變動的合理估計。該敏感性分析僅包含年末餘額中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並將其以2% (二零零九年：2%) 變動調整折算匯率。下表詳述了相關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2% (二零零九年：2%) 時，本年溢利 (虧損) 將增加的數額。當本集團之功能貨幣對美元貶值2% (二零零九年：2%) 時，本年溢利 (虧損) 將呈現反方向等額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溢利 (虧損) 增加	<b>(44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2)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 市場風險 (續)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和固定利率貸款相關的利率公允值風險。(可轉換票據及銀行貸款的詳細資訊參見附註29和30)。本集團也面對和浮動利率貸款相關的利率現金流風險(銀行貸款詳細資訊參見附註30)。和銀行存款及受限銀行存款相關的利率現金流風險並不顯著。管理層持續管理並監控利率風險，主要目標為減少利息費用受利率變動的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當期利率的調整以及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的波動上。

##### 敏感性分析

下述的敏感性分析根據報告期末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風險敞口確定。對於浮動利率借款，分析時假設報告期末未償付的負債金額在整個年度都未償付。100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二零零九年：10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發生的變動的評估。

如果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

- 二零一零年，本年溢利將減少／增加29,172,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本年虧損將增加／減少13,730,000元人民幣)。這主要是由本集團浮動利率貸款的利率風險敞口產生的。

本年度浮動利率借款的金額有所上升，導致了本集團利率敏感性的上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2)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 市場風險 (續)

#####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權益價格風險主要是由所持有權益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負債產生。本集團的權益價格風險集中在可供出售投資的價格，即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及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化肥領域公司股票價格。本公司董事密切這些股票的價格波動，藉以減低本集團所面對的價格風險。

##### 敏感性分析

下述敏感性分析是根據報告日所面臨的權益價格風險而確定。

##### 可供出售投資

如果相應的上市可供出售投資掛牌價格增加／減少10% (二零零九年：10%)：

- 投資估值準備將因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的變動而增加／減少約16,894,000元人民幣 (二零零九年：增加／減少約16,462,000元人民幣)。

##### 衍生金融負債

如果相應的本公司股票價格增加／減少5%，而其他模型參數保持不變：

- 由於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二零一零年的本年溢利將減少約12,056,000元人民幣／增加約10,442,000元人民幣 (二零零九年：本年虧損增加約20,274,000元人民幣／減少約6,722,000元人民幣)。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可轉換票據之嵌入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之定價模式涉及多項參數，而若干參數為相互依賴，故敏感性分析不能反應固有之市場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2)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最大的信貸風險在於對應方未能履行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金額為所確認的各類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信貸監控以決定信貸額度，信貸批准及其他監控程式以確保過期信貸的回收得到跟進。此外，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檢查各個別貿易貸款的回收以確保對不可回收的款項有足夠的壞賬撥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經大大的減少。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因對應方均為高信貸評級銀行，因此信貸風險是有限的。

除集中存放於多家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風險。

#####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上，本集團監控並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適當時對本集團的經營行為進行融資，並控制現金流的波動風險。管理層監控銀行貸款的使用，並遵守銀行貸款條款。

本集團依靠銀行貸款來保證其資金的流動性。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使用的短期銀行信用額度34,019,67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33,344,969,000元人民幣）。具體見附註30。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到期期限。對於金融負債，下表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付的最早之日的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日以協議之償還日為準。

下表包括利息和本金的現金流量。浮動利率貸款的未折現現金流量，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利率計算得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2) 財務風險管理之宗旨及政策 (續)

##### 流動性風險 (續)

##### 流動性表

##### 二零一零年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不超過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1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 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	413,866	2,161,941	-	-	-	2,575,807	
貸款								
— 固定利率	5.13	16,618	82,503	187,422	703,932	2,973,819	3,964,294	
— 浮動利率	2.90	908,663	1,432,071	567,336	955,498	-	3,863,568	
其他應付賬款	-	293,784	-	-	-	-	293,784	
可轉換票據 (註)	4.93	-	-	672,836	-	-	672,836	
		<b>1,632,931</b>	<b>3,676,515</b>	<b>1,427,594</b>	<b>1,659,430</b>	<b>2,973,819</b>	<b>11,370,289</b>	
							<b>10,130,493</b>	

##### 二零零九年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不超過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1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	984,183	1,210,304	-	-	-	2,194,487	
貸款								
— 固定利率	5.17	247,477	456,981	1,891,472	757,726	3,092,135	6,445,791	
— 浮動利率	4.87	100,410	462,469	840,746	1,093,947	125,109	2,622,681	
其他應付賬款	-	554,231	-	-	-	-	554,231	
可轉換票據 (註)	4.93	-	-	-	696,242	-	696,242	
		<b>1,886,301</b>	<b>2,129,754</b>	<b>2,732,218</b>	<b>2,547,915</b>	<b>3,217,244</b>	<b>12,513,432</b>	
							<b>11,092,933</b>	

註：可轉換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代表可轉換票據到期贖回金額。可轉換票據的賬面金額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負債部份和衍生部份的餘額。

如果浮動利率與報告日估計的利率不同，包含在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發生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3)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與負債之公允價值取決於：

- 擁有標準條款和條件並在活躍流通市場上交易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是參考市場標價確定的；以及
-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於期內是根據普遍採用的定價模式、採用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分析貼現值而釐定。對有選擇權的衍生工具而言，以期權定價模型釐定（例如：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

除下表詳述的各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餘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負債</b>				
可轉換票據（負債部份）	<b>646,486</b>	<b>647,484</b>	626,240	613,629

####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計量方法

下表提供了一項金融工具的在初始確認後其公允價值的計量方法之分析，即按公允價值的可確認度將其分為一至三個等級。

- 等級一指來自未經調整的活躍市場相同的資產或負債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計量方法。
- 等級二指在沒有來自等級一中的活躍市場報價的情況下，通過市場上可直接（即：價格本身）或間接（即：通過價格分析）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投入價值作為公允價值的計量方法。
- 等級三在市場上不存在關於資產或負債可觀察的投入價值資訊下公允價值的計量方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3) 公允價值 (續)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計量方法 (續)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等級一 人民幣千元	等級二 人民幣千元	等級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上市之可供出售投資	174,585	-	-	174,585
衍生金融負債	-	-	48,058	48,058
總計	174,585	-	48,058	222,643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等級一 人民幣千元	等級二 人民幣千元	等級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上市之可供出售投資	169,845	-	-	169,845
衍生金融負債	-	-	149,175	149,175
總計	169,845	-	149,175	319,020

公允價值確認度為等級三的衍生金融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於一月一日	149,175	199,204
確認於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98,327)	(49,712)
匯兌差額	(2,790)	(3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58	149,175

本年所有確認於損益中的收益98,327,000元人民幣 (二零零九年：49,712,000元人民幣) 與報告日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包括於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重大或有負債。

### 37. 資本承諾

有關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26,117	69,983
已授權但未簽約	1,848,543	149,981
	<b>1,874,660</b>	219,964

### 38. 經營性租賃承諾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租客簽訂的未來應收的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89	291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20	—
	<b>1,409</b>	291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了多個零售點、辦公室和貨倉。此等租賃的年期都不同，且本集團有優先續約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承諾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2,519	67,288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975	47,245
多於五年	5,677	6,198
	<b>90,171</b>	120,731

經營租賃承諾為企業為其零售點、辦公室和貨倉應支付的租金費用。已簽訂的租約一般平均期限為一至兩年，以制定平均一至兩年固定的租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與本集團有交易的關聯方如下：

#### 由最終控股公司實際擁有的公司

中化（英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英」）

北京凱晨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凱晨」）

#### 共同控制實體

雲南三環中化嘉吉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嘉吉」）

雲南三環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環中化」）

貴陽中化開磷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開磷」）

天脊合營公司（2010年處置）

甘肅甕福化工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甘肅甕福」）

#### 聯營公司

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鹽湖鉀肥」）

貴州鑫新工農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州鑫新」）

雅苒中化環保（青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雅苒中化」）

#### 對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股東之附屬公司

PCS Sales (USA) Inc.（「PCS Sales」）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關聯方交易 (續)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與最終控股公司中國中化集團以及其他關聯方之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向以下公司銷售化肥</b>		
中化集團	154	333,295
三環中化	-	30,772
雅苒中化	1,468	-
	<b>1,622</b>	364,067
<b>向以下公司購買化肥</b>		
中化集團	228,602	684,822
鹽湖鉀肥	182,537	1,927,557
天脊合營公司	424,179	891,361
三環中化	750,764	526,497
甘肅甕福	313,308	193,701
貴州鑫新	60,021	78,382
中化嘉吉	11,301	34,212
PCS Sales	330,362	-
	<b>2,301,074</b>	4,336,532
<b>向以下公司支付進口服務費</b>		
中化集團	191	51
中化英	11,490	13,613
	<b>11,681</b>	13,664
<b>向以下公司支付辦公室租金</b>		
北京凱晨	15,536	15,57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關聯方交易（續）

(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其關聯人士有重大結餘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預付賬款</b>		
天脊合營公司	–	58,448
鹽湖鉀肥	<b>361,545</b>	39,349
甘肅甕福	<b>38,148</b>	27,000
	<b>399,693</b>	124,797
<b>貿易應付賬款</b>		
中化集團	<b>58,847</b>	45,833
鹽湖鉀肥	–	235,800
三環中化	<b>30,881</b>	17,077
PCS Sales	<b>64,995</b>	–
	<b>154,723</b>	298,710
<b>其他應收賬款</b>		
中化開磷	<b>10,153</b>	6,903
北京凱晨	<b>4,281</b>	4,236
	<b>14,434</b>	11,139

(3) 關鍵管理層人員的報酬

關鍵的管理層人員指本公司的董事，支付給他們的報酬在財務報告的附註11中披露。董事的報酬是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別董事的表現和市場整體的趨勢制定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關聯方交易 (續)

#### (4)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往來及餘額

本集團處於一個普遍是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國有企業」)主導的營運環境。另外,本集團本身也是受中國政府控制的中化集團的一部份。除披露上述與中化集團及附屬企業和其他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外,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與本集團交易的其他國有企業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其他於中國之國有企業的重大結餘往來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b>714,804</b>	269,43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b>188,488</b>	235,206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b>67,019</b>	104,125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b>113,655</b>	71,934

於本年內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存在下列重要的交易事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化肥	<b>2,734,999</b>	2,166,629
購買化肥	<b>4,348,915</b>	3,844,867

此外,本集團與部份中國國有銀行之間均有正常業務往來產生之銀行存款、貸款、及其他授信往來。據此等往來之性質分析,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單獨披露並無重要意義。

除上述披露事項和已在附註披露的事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對本集團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i>直接持有：</i>					
China Fertiliz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10,002	<b>100%</b>	100%	投資控股
Wah Tak Fung (B.V.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1,000,000	<b>100%</b>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持有：</i>					
Sinochem Fertilizer (Overseas) Holdings Ltd.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10,002	<b>100%</b>	100%	投資控股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註1)	中國	人民幣7,600,000,000	<b>100%</b>	100%	化肥貿易
敦尚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15,000,000	<b>100%</b>	100%	化肥貿易
中化化肥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澳門	澳門元100,000	<b>100%</b>	100%	化肥貿易
綏芬河新凱源貿易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5,000,000	<b>100%</b>	100%	化肥貿易
福建中化智勝化肥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47,000,000	<b>53.19%</b>	53.19%	生產和銷售 化肥
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	<b>60%</b>	60%	生產和銷售 化肥
煙台中化作物營養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美元241,000	<b>51%</b>	51%	生產和銷售 化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i>間接持有：(續)</i>					
滿洲里凱明化肥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5,000,000	<b>100%</b>	100%	化肥貿易
中化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前稱「山東德齊龍化工集團 有限公司」)(註3)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	<b>75%</b>	75%	生產和銷售 化肥
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 (前稱「吉林化肥農藥集團 有限公司」)(註3)	中國	人民幣589,590,000	<b>90.81%</b>	90.81%	生產和銷售 化肥
湖北中化東方肥料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	<b>80%</b>	80%	生產和銷售 化肥
中化山東肥業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	<b>51%</b>	51%	生產和銷售 化肥
中化肥美特農資連鎖有限公司 (註3)(註4)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	<b>100%</b>	N/A	化肥零售
中化寧夏化工有限公司 (註3)(註4)	中國	人民幣160,000,000	<b>100%</b>	N/A	生產和銷售 化肥

上表列明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集團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過於冗長。

上述附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發行任何債券。

註1：外商獨資公司

註2：中外合資公司

註3：內資公司

註4：二零一零年設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二零二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主要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註1)	

間接擁有：

天津北方化肥物流配送 有限公司(註2)	中國	人民幣3,000,000	60%	化肥的物流配送
雲南三環中化嘉吉化肥有限公司	中國	美元29,800,000	25%	銷售和生產化肥
雲南三環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0	40%	銷售和生產化肥
甘肅甕福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181,100,000	30%	銷售和生產化肥
天脊中化高平化工有限公司(註3)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0	40%	銷售和生產化肥

註：

1.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上述為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的共同控制實體，對其他共同控制實體不在此詳述。
2. 根據投資者之間的協定，投資者對實體行使共同控制。
3.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部份處置天脊合營公司的權益，失去了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權，所以本集團對天脊合營公司的剩餘投資按照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允價值計價。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內地的法律和條例規定，本公司的一些附屬公司應當參與當地市政部門制定的員工退休福利計劃。這些附屬公司對員工劃退休福利基金按經過市政相關部門批准的員工平均工資為基數計算並供款。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職責是按照福利計劃的要求供款。

### 43. 處置／清算附屬公司

#### (1) 平原縣翔龍紙業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置了擁有100%股權的附屬公司平原縣翔龍紙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翔龍」）全部股權，處置日翔龍的淨負債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處置附屬公司的對價（註）：	<u>37,000</u>
應支付的總對價	<u>37,000</u>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和負債分析：	
遞延稅資產	1,901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509
流動資產	9,178
流動負債	<u>(309,850)</u>
處置的淨負債	<u>(88,262)</u>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	
應支付的對價	37,000
處置的淨負債	<u>(88,262)</u>
處置收益	<u>(51,262)</u>
處置淨現金流出：	
現金對價	-
處置之銀行存款及現金	<u>(1)</u>
	<u>(1)</u>

註：本集團以支付對價37,000,000元人民幣將翔龍處置給山東平原縣經濟發展和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非控制股東），雙方達成協議，對價的支付方式為本集團放棄一筆翔龍對本集團金額為37,000,000元人民幣之其他應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3. 處置／清算附屬公司（續）

#### (2) 中化北大荒黑龍江農資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集團清算了擁有60%股權的附屬公司中化北大荒黑龍江農資有限公司（「北大荒」），清算日北大荒的淨資產如下：

	清算日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清算淨資產：	
銀行存款及現金	1,032
其他流動資產	28,011
	<hr/>
	29,043
非控制權益	(11,617)
	<hr/>
	17,426
清算收益	4
	<hr/>
	17,430
	<hr/>
結算：	
銀行存款及現金（屬於本集團）	619
對北大荒的應付賬款	16,811
	<hr/>
	17,430
	<hr/>
清算淨現金流出：	
分配的現金	619
終止確認之銀行存款及現金	(1,032)
	<hr/>
	(413)
	<hr/>

## 五年財務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述)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b>29,271,077</b>	27,010,709	45,392,885	28,381,689	21,126,5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b>482,862</b>	(2,149,096)	2,084,237	978,294	1,003,973
所得稅(開支)貸項	<b>(481)</b>	683,127	(176,430)	(316,400)	(99,191)
本年溢利(虧損)	<b>482,381</b>	(1,465,969)	1,907,807	661,894	904,782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b>535,711</b>	(1,443,813)	1,912,555	641,142	896,246
非控制權益	<b>(53,330)</b>	(22,156)	(4,748)	20,752	8,536
	<b>482,381</b>	(1,465,969)	1,907,807	661,894	904,7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述)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總資產	<b>25,444,563</b>	25,291,151	30,125,080	17,617,314	10,509,075
總負債	<b>(12,510,529)</b>	(12,756,113)	(15,754,715)	(9,854,532)	(5,965,104)
淨資產	<b>12,934,034</b>	12,535,038	14,370,365	7,762,782	4,543,971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6樓4601 - 4610室

